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000980)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219 號 11 樓  
電 話：(02)2718-1234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159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3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6 ~ 3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 ~ 78
	(七) 關係人交易	79 ~ 96
	(八) 質押之資產	9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7 ~	9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9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99	
(十二)	其他	99 ~	14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42 ~	158
(十四)	部門資訊	158 ~	159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3 條及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4111 號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將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之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未上市櫃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未上市櫃股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未上市櫃股票帳面價值為新臺幣 34,760,497 千元。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因該金融工具未有活絡市場報價，管理階層採用評價方法估算公允價值且部分委託專家協助估算，其使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現金流量折現法，該評價方法之主要假設為未上市櫃公司未來的財務預測並取得其相關參數作為計算參考依據。由於評價方法中使用之模型及參數涉及管理階層專業判斷及估計，此會計判斷及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取得並瞭解管理階層對未上市櫃權益證券評價程序，抽測管理階層對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公允價值評估報告之核准程序。

另本會計師及本會計師採用之評價專家抽查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未上市櫃股票評價資料並與管理階層討論，其中亦包括管理階層委託專家協助之評價資料，評估管理階層使用的評價方法係為常用之價值評估方法；並抽檢評價方法使用的參數至相關佐證文件。

## 商譽減損之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商譽減損評估(無形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七)及四(十八)；商譽減損評估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商譽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商譽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為新臺幣 11,574,551 千元。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年底對商譽定期執行減損評估時，主要係按營運部門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同時委託專家協助以未來現金流量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由於商譽金額重大且計算可回收金額使用之參數及模型涉及管理階層專業判斷，例如未來年度現金流量、估計成長率及折現率，屬於重大會計估計事項，因此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資產減損檢查表及抽樣複核減損測試報告之核准程序；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另本會計師及本會計師採用之評價專家亦抽樣複核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抽樣評估減損測試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估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並抽樣檢查減損測試模型參數與計算公式。

####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羅蕉森



會計師

郭柏如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359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2 日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及七	\$ 85,368,556	6	\$ 90,472,409	8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二十五)、七及八	510,280,501	36	422,075,635	36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92,088,529	6	75,135,700	7
1133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1,699,316	-	1,124,336	-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	六(五)及七	30,324,950	2	31,146,626	3
114030 應收證券融資款	六(十一)及七	124,059,711	9	108,818,788	9
114060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六(六)及七	141,135,117	10	132,392,934	11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	六(十)及七	4,887,845	-	2,762,269	-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68	-	1	-
114090 借券擔保價款		14,652	-	165,931	-
114100 借券保證金-存出		74,959,209	5	58,919,865	5
114110 應收票據		2,576	-	2,583	-
114130 應收帳款	六(七)	136,598,304	10	70,668,254	6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七)及七	661,040	-	435,949	-
114150 預付款項	七	541,594	-	538,092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六(八)及七	1,706,927	-	1,540,107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八)及七	66,847	-	109,159	-
1142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九)	15,115,612	1	14,148,486	1
114530 應收融資租賃款-關係人	七	6,236	-	6,205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七	76,863	-	79,883	-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十二)(二十七)、七及八	143,970,848	10	87,453,739	8
<b>流動資產合計</b>		<b>1,363,565,401</b>	<b>95</b>	<b>1,097,996,951</b>	<b>94</b>
<b>非流動資產</b>					
1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及八	1,059,917	-	1,207,364	-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七及八	35,473,840	3	30,725,984	3
1233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383,571	-	434,323	-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三)	2,700,308	-	1,900,550	-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六(十四)(十八)、七及八	6,714,793	1	6,420,266	1
125800 使用權資產	六(十五)及七	2,892,534	-	2,667,796	-
126000 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七)(十八)、七及八	2,544,032	-	2,648,252	-
127000 無形資產	六(十八)(十九)	12,692,383	1	12,762,772	1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四十三)	3,843,516	-	3,512,438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十)及七	6,744,882	-	5,516,416	1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75,049,776</b>	<b>5</b>	<b>67,796,161</b>	<b>6</b>
<b>資產總計</b>		<b>\$ 1,438,615,177</b>	<b>100</b>	<b>\$ 1,165,793,112</b>	<b>100</b>

(續次頁)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1100 短期借款	六(二十一) (四十五)及七	\$ 91,329,902	6	\$ 65,208,186	6		
211200 應付商業本票	六(二十二) (四十五)	158,458,663	11	153,222,714	13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十四) (二十五)	195,080,709	14	173,603,270	15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	六(二十三)及七	243,169,365	17	216,110,845	19		
214020 附買回票券負債	六(二十三)及七	22,320,745	2	18,283,030	2		
214040 融券保證金		6,476,442	-	7,258,618	1		
21405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七	7,328,863	1	8,194,159	1		
214070 借券保證金-存入	六(二十六)及七	106,677,739	7	80,847,036	7		
214075 借貸款項保證金-存入		590,858	-	298,995	-		
214080 期貨交易人權益	六(十)	11,367,878	1	6,493,780	1		
214090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六(二十七)	108,219,876	8	49,647,963	4		
214130 應付帳款	六(二十八)	129,048,688	9	59,868,454	5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二十八)及七	37,742	-	20,157	-		
214150 預收款項		918,011	-	826,602	-		
214160 代收款項	六(二十九)	3,933,781	-	3,813,924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六(三十)	12,874,856	1	10,688,766	1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六(三十)及七	42,265	-	40,820	-		
21420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六(三十一)及七	82,342,564	6	73,783,176	6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七	2,285,495	-	2,519,618	-		
21520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三十二) (三十四)(四十五)	4,378,907	-	5,636,038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766,327	-	677,264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三十三)	3,627,968	-	2,953,077	-		
<b>流動負債合計</b>		<u>1,191,277,644</u>	<u>83</u>	<u>939,996,492</u>	<u>81</u>		
<b>非流動負債</b>							
221100 應付公司債	六(三十四) (四十五)	47,252,046	3	43,248,220	4		
225100 負債準備-非流動		176,166	-	147,159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171,759	-	1,990,343	-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四十三)	2,725,231	-	2,549,510	-		
229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三十五)及七	4,369,256	1	5,011,979	-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56,694,458</u>	<u>4</u>	<u>52,947,211</u>	<u>4</u>		
<b>負債總計</b>		<u>1,247,972,102</u>	<u>87</u>	<u>992,943,703</u>	<u>85</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301000 股本							
301010 普通股股本	六(三十七)	65,924,526	4	65,924,526	6		
302000 資本公積							
302000 資本公積	六(三十八)	1,348,539	-	1,292,530	-		
304000 保留盈餘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三十九)	18,185,365	1	15,918,350	1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四十)	39,129,703	3	34,595,673	3		
304040 未分配盈餘	六(四十一)	25,163,670	2	22,670,147	2		
305000 其他權益		21,823,176	2	17,979,039	2		
306000 <b>非控制權益</b>		19,068,096	1	14,469,144	1		
<b>權益總計</b>		<u>190,643,075</u>	<u>13</u>	<u>172,849,409</u>	<u>15</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438,615,177</u>	<u>100</u>	<u>\$ 1,165,793,11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偉



經理人：郭明正



會計主管：黃士真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年	113年
		金額	金額
<b>收益</b>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六(四十二)及七	\$ 29,452,705	\$ 28,808,655
402000 借貸款項手續費收入		5,950	6,614
403000 借券收入		4,293,112	3,891,640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六(四十二)及七	2,507,375	1,344,547
405000 出售票券淨利益(損失)	六(二)	318	(2,374)
406000 財富管理業務淨收益	七	1,892,372	1,173,549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六(二)(四十二)及七	21,736,026	22,972,255
421100 股務代理收入	七	378,177	455,852
421200 利息收入	六(二)(三)(四)(四十二)及七	22,918,331	22,745,095
421300 股利收入	六(二)(三)及七	3,270,983	3,005,127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四十二)	3,462,192	(796,518)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六(二)	(8,113,770)	(3,147,599)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	(1,022,861)	(24,261)
421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實現淨利益(損失)	六(三)	139,760	111,093
421800 期貨交易保證金一有價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	(223,518)	606,054
421900 營業票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	(9,797)	4,383
422000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淨利益(損失)		(123,469)	(178,107)
422100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管理及手續費收入		4,799	6,387
422200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六(四十二)	(531,344)	1,356,894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七	258,384	273,470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	六(四十二)	6,318,131	4,629,913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	六(四十二)	(6,666,483)	(2,242,559)
424900 顧問費收入		504	4,287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六(四)(四十二)	(840,157)	(605,935)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六(四十二)及七	7,156,601	5,808,366
收益合計		86,264,321	80,947,002
<b>支出及費用</b>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七	(2,512,559)	(2,598,575)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七	(359,876)	(386,729)
504000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13,609)	(11,046)
507000 指數投資證券發行及管理支出		(7,817)	(8,378)
521200 財務成本	六(四十二)及七	(14,872,363)	(16,398,631)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六(二)	(1,987,125)	(1,061,110)
524200 證券佣金支出	七	(18,912)	(22,612)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24,629)	(107,670)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1,195,299)	(1,420,128)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三十六)(四十二)及七	(23,310,226)	(22,274,550)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四十二)	(1,797,695)	(1,738,96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六(四十二)及七	(15,248,739)	(13,888,182)
支出及費用合計		(61,448,849)	(59,916,574)
營業利益		24,815,472	21,030,428
601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十三)	341,636	(108,220)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四十二)及七	4,254,672	4,834,039
902001 稅前淨利		29,411,780	25,756,247
701000 所得稅費用	六(四十三)	(4,146,550)	(3,864,522)
902005 本期淨利		\$ 25,265,230	\$ 21,891,725

(續次頁)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其他綜合損益</b>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85,294	(\$ 365,867)
805530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 風險變動影響數	( 3,968)	( 2,040)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 失)	4,857,164	5,179,660
8055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117)	( 5,979)
8055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348,675)	104,960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 1,161,550)	( 971,497)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 失)	793,989	( 598,863)
8056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25,104)	( 159,680)
805000	<b>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b>\$ 4,597,033</b>	<b>\$ 3,180,694</b>
902006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b>\$ 29,862,263</b>	<b>\$ 25,072,419</b>
淨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 24,421,205	\$ 21,157,892
913200	非控制權益	844,025	733,833
	本期淨利總額	<u>\$ 25,265,230</u>	<u>\$ 21,891,72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 29,007,808	\$ 25,358,845
914200	非控制權益	854,455	( 286,4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9,862,263</u>	<u>\$ 25,072,419</u>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3.70	3.2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偉



經理人：郭明正



會計主管：黃士真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機 構 買 入 損 益	其 他 衡 量 之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之 變 動	合 融 金 融 實 業 權 益	其 他 總 計
<b>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b>											
113年1月1日餘額	\$ 65,924,526	\$ 1,282,594	\$ 14,350,408	\$ 31,470,205	\$ 15,679,416	(\$ 4,582,670)	\$ 19,921,975	(\$ 48,963)	\$ 143,997,491	\$ 15,142,292	\$ 159,139,783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21,157,892	-	-	-	21,157,892	733,833	21,891,725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4,519)	(97,765)	4,582,825	412	4,200,953	(1,020,259)	3,180,6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873,373	(97,765)	4,582,825	412	25,358,845	(286,426)	25,072,419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67,942	-	(1,567,942)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135,883	(3,135,883)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0,415)	10,415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0,986,007)	-	-	-	(10,986,007)	-	(10,986,00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9,936	-	-	-	-	-	-	9,936	-	9,936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386,722)	(386,72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796,775	-	(1,796,775)	-	-	-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65,924,526	\$ 1,292,530	\$ 15,918,350	\$ 34,595,673	\$ 22,670,147	(\$ 4,680,435)	\$ 22,708,025	(\$ 48,551)	\$ 158,380,265	\$ 14,469,144	\$ 172,849,409
<b>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b>											
114年1月1日餘額	\$ 65,924,526	\$ 1,292,530	\$ 15,918,350	\$ 34,595,673	\$ 22,670,147	(\$ 4,680,435)	\$ 22,708,025	(\$ 48,551)	\$ 158,380,265	\$ 14,469,144	\$ 172,849,409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24,421,205	-	-	-	24,421,205	844,025	25,265,230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4,763	(989,186)	5,192,668	(1,642)	4,586,603	10,430	4,597,0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805,968	(989,186)	5,192,668	(1,642)	29,007,808	854,455	29,862,263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67,015	-	(2,267,01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534,030	(4,534,030)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5,869,103)	-	-	-	(15,869,103)	-	(15,869,10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6,009	-	-	-	-	-	-	56,009	-	56,009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3,744,497	3,744,49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57,703	-	(357,703)	-	-	-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65,924,526	\$ 1,348,539	\$ 18,185,365	\$ 39,129,703	\$ 25,163,670	(\$ 5,669,621)	\$ 27,542,990	(\$ 50,193)	\$ 171,574,979	\$ 19,068,096	\$ 190,643,07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偉



經理人：郭明正



會計主管：黃士真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9,411,780	\$ 25,756,2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 3,462,192 )	796,518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1,022,861	24,261
期貨交易保證金-有價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利益)	223,518	( 606,054 )
營業票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利益)	9,797	( 4,383 )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1,687,761	1,636,781
攤銷費用	154,110	145,51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840,157	605,935
財務成本	14,872,363	16,398,631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 25,681,272 )	( 25,475,568 )
股利收入	( 4,064,917 )	( 3,668,677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341,636 )	108,22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87,197 )	( 274,211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失	( 2,702 )	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 567,090 )
租賃修改損失	28	284
營業外金融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 151,044 )	( 1,468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2,589	77,611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4,399 )	( 9,08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4,677,498 )	( 36,680,20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057,189 )	( 14,736,62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3,793 )	( 1,287,160 )
附賣回債券投資	821,676	3,572,614
應收證券融貸款	( 15,252,087 )	( 10,744,199 )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 8,733,909 )	( 60,791,474 )
客戶保證金專戶	( 2,125,576 )	2,480,077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 167 )	1,391
借券擔保價款	151,279	68,989
借券保證金-存出	( 16,039,344 )	( 23,720,815 )
應收票據	7	796
應收帳款	( 62,613,068 )	9,736,130
預付款項	( 3,502 )	136,028
其他應收款	( 2,985,225 )	( 2,929,910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723,753 )	( 5,173,384 )
應收融資租賃款-關係人	( 31 )	( 163 )
其他流動資產	( 56,517,109 )	( 53,141,19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554,395 )	( 1,484,614 )

(續次頁)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0,450,609	\$ 23,859,073
附買回債券負債	27,058,520	11,917,814
附買回票券負債	4,037,715	2,281,342
融券保證金	( 782,176 )	907,169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 865,296 )	1,112,858
借券保證金-存入	25,830,703	23,877,267
借貸款項保證金-存入	291,863	187,512
期貨交易人權益	4,874,098	( 3,101,045 )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58,571,913	43,015,516
應付帳款	69,189,830	( 6,595,536 )
預收款項	91,409	309,668
代收款項	119,857	2,857,723
其他應付款	2,187,535	1,823,662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8,559,388	( 554,175 )
其他流動負債	674,891	( 3,878,997 )
負債準備-非流動	29,007	3,14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57,429 )	( 229,137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33,161,642 )	( 81,956,384 )
收取之利息	24,870,616	23,988,359
收取之股利	4,081,540	3,854,098
支付之利息	( 14,453,643 )	( 16,238,445 )
支付之所得稅	( 4,867,067 )	( 4,583,859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3,530,196 )	( 74,936,231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 734,017 )	( 842,565 )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178,423	386,849
取得無形資產	( 217,045 )	( 201,097 )
處分無形資產	20,809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816,02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16,062 )	( 862,04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分價款及減資退回股款	254,682	1,447,4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313,210 )	744,6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6,121,716	16,769,019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4,835,827	69,842,445
應付公司債增加	8,474,509	11,757,288
應付公司債償還	( 5,590,400 )	( 3,532,650 )
租賃負債/應付租賃款本金償還	( 775,787 )	( 767,318 )
發放現金股利	( 15,869,103 )	( 10,986,007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2,817 )	( 4,46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173,945	83,078,311
匯率影響數	2,565,608	( 1,798,647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5,103,853 )	7,088,0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472,409	83,384,3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5,368,556	\$ 90,472,40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偉



經理人：郭明正



會計主管：黃士真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概況如下：

- (一)本公司為設立於中華民國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85 年，並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在集中交易市場及其營業處所自行或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承銷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期貨交易輔助業務、期貨自營業務、發行認(購)售權證、利率交換、資產交換與結構型商品等衍生工具之募集與發行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
- (二)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設有 147 家分公司及經紀部作為營業據點，並於民國 103 年上半年度設立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員工人數分別為 8,601 人及 8,511 人。
- (三)本公司原名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經濟部核准，業於民國 104 年 7 月 3 日更名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四)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皆為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金控)。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 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 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以下空白)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集團取得子公司採用收購法會計處理，購入成本以取得資產、已發行的權益工具及已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入可直接歸屬之取得成本。在企業合併時取得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以取得日的原始公允價值衡量，不另考量非控制權益股權。取得成本超過股權比例所認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部分認列為商譽。若取得成本小於股權比例所認列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部分則直接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餘額和交易的未實現損益應予以銷除。子公司的會計政策依集團所採用會計政策予以一致地調整。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以下空白）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亞金)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本公司	元大國際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保經)	保險經紀人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證金)	證券融資融券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元大財富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財富管理(新加坡))	註	100.00%	100.00%	註
元大亞金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證券(香港))	證券交易 期貨合約交易 就證券提供意見 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 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 提供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元大亞金	元大亞洲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亞洲投資(香港))	證券交易 提供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元大亞金	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	投資管理諮詢 財務諮詢 企業管理諮詢 商務信息諮詢 經濟貿易諮詢 市場營銷策劃 技術推廣 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元大亞金	元大證券株式會社(以下簡稱元大證券(韓國))	投資買賣業務 投資中介業務 信託業務 投資諮詢業務 全權委託業務 另有兼營業務和 附屬業務等	58.77%	58.58%	
元大亞金	元大香港控股(開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香港控股(開曼))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元大亞金	元大證券(泰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證券(泰國))	證券經紀及自營 承銷業務 投資顧問 共同基金管理 私募基金管理 創投基金管理 證券借貸 衍生性商品經紀 及自營等	99.99%	99.99%	
元大亞金	元大證券越南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證券(越南))	證券經紀 自營 承銷業務 證券投資顧問 衍生性商品	94.10%	94.1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元大證券(韓國)	元大投資株式會社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元大證券(韓國)	元大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金融 (香港))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元大金融(香港)	元大證券(柬埔寨)有限公司	承銷輔導 財務顧問 證券經紀 自營 投資諮詢	100.00%	100.00%	
元大證券(香港)	元大香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香港國際 投資)	金融商品發行 自營投資	100.00%	100.00%	
元大證券(香港)	元大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香港財務)	信用貸款業務	100.00%	100.00%	
元大證券(香港)	PT Yuanta Sekuritas Indonesia(以下簡稱元大 證券(印尼))	證券交易 承銷業務	99.00%	99.00%	
元大證券(香港)	元大證券(越南)	證券經紀 自營 承銷業務 證券投資顧問 衍生性商品	5.90%	5.90%	
元大證券(香港)	YUANTA Quantivantage Fund SP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元大投資株式會社	Yuanta Quantum Jump No. 3 Fund	投資業務	42.86%	42.86%	

註：元大財富管理(新加坡)係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轉投資設立，其營業項目尚待新加坡主管機關核准。

(以下空白)

3.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受元大證券(韓國)控制之結構型個體：

114年12月31日	
結構型個體名稱	業務性質
DK project the second Co., Ltd.	Asset-backing
YK Kwangyang the fir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Seocho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FI Manchon Co., Ltd.	Asset-backing
MIL the 2nd. Co., Ltd.	Asset-backing
JJ Woosan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Geumnamro PI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OB new one Co., Ltd.	Asset-backing
YK Jincheon Samduk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Daejeonyongdu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Pacific Leo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FI Manchon 2 Co., Ltd.	Asset-backing
YK Gijang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Luxia PI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Perfect-dream the 5th. Co., Ltd.	Asset-backing
YFI yangsan Co., Ltd.	Asset-backing
Y.K Petro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DS Co., Ltd.	Asset-backing
Delguard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Magok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Beethoven the 2nd Co.,LTD	Asset-backing
Multiple 1st Co.,Ltd	Asset-backing
YKnewcore Co.,Ltd	Asset-backing
YK Ansantheone Co., Ltd.	Asset-backing
Mountaingram 1st Co.,Ltd.	Asset-backing
Y.K Medical the 1st Co.,LTD	Asset-backing
YK Super 1st Corp.	Asset-backing
JeionOryong Co., Ltd.	Asset-backing
YK Maporo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Circuit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Sau Co.,LTD	Asset-backing
Prime Anchor Co.,LTD	Asset-backing
NK BLACK 1ST Co.,LTD	Asset-backing
YK keyen 1st Co.,Ltd.	Asset-backing
Prime Harmony the 1st Co.,Ltd	Asset-backing
Y.K Comfort the Second Co.Ltd	Asset-backing
YKST3 Co.,Ltd	Asset-backing
J-on Screen Co.,Ltd	Asset-backing
Prime Harmony the 3rd Co.,Ltd	Asset-backing
YK Miracle The 1st Co.,Ltd	Asset-backing
YK Petra 1st Co.,Ltd	Asset-backing
YK CINE 1ST Co.,Ltd	Asset-backing
YK Geomdan 1st Co.,Ltd	Asset-backing
YKMS1 Co., Ltd	Asset-backing
Y.K Comfort the First Co.Ltd	Asset-backing

結構型個體名稱	業務性質
DK project the second Co., Ltd.	Asset-backing
Y.K Life the Fir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Kwangyang the fir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Seocho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FI Manchon Co., Ltd.	Asset-backing
YK Songak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MIL the 2nd. Co., Ltd.	Asset-backing
JJ Woosan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Geumnamro PI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OB new one Co., Ltd.	Asset-backing
YK Jugyo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FI Namsan Co., Ltd.	Asset-backing
YK Jincheon Samduk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Pyeongdong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Daejeonyongdu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Pacific Leo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FI Manchon 2 Co., Ltd.	Asset-backing
YK Gijang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Greenfood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Luxia PI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Perfect-dream the 5th. Co., Ltd.	Asset-backing
YFI yangsan Co., Ltd.	Asset-backing
Mountain Rich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Petro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DS Co., Ltd.	Asset-backing
YK IB the 2nd. Co., Ltd.	Asset-backing
Delguard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Hosan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Portfolio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Magok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Songdo Co., Ltd.	Asset-backing
YK Camel Co., Ltd.	Asset-backing
Y.K Beethoven the 2nd Co., LTD	Asset-backing
Multipl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Jupiter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newcore Co., Ltd	Asset-backing
Y.K Heal the 1st Co., LTD	Asset-backing
YK E&C the 2nd Co., Ltd.	Asset-backing
YK Ansantheone Co., Ltd.	Asset-backing

雖本集團未持有結構型個體的多數股份，綜合考量下列各項後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對該個體的權力、曝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

4.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5.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19,068,096 及 \$14,469,144 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營 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元大證券 (韓國)	韓國	\$ 19,062,937	41.23%	\$ 14,463,680	41.42%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上述非控制權益金額分別為 \$854,759 及 (\$286,059)。

前述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元大證券(韓國)及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19,605,162	\$ 358,042,627
非流動資產	16,905,928	15,333,325
流動負債	( 384,368,112)	( 328,678,484)
非流動負債	( 10,475,092)	( 8,337,374)
淨資產總額	<u>\$ 41,667,886</u>	<u>\$ 36,360,094</u>

合併綜合損益表

	元大證券(韓國)及子公司	
	114年度	113年度
收益	\$ 20,118,860	\$ 20,072,232
稅前淨利	2,569,495	2,259,149
所得稅費用	( 471,722)	( 538,752)
本期淨利	2,097,773	1,720,39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76,103)	( 2,447,1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021,670</u>	<u>(\$ 726,710)</u>

## 合併現金流量表

	元大證券(韓國)及子公司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0,079,820)	(\$ 4,416,5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740,515)	541,1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191,953	6,610,413
匯率影響數	566,545	( 2,358,5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938,163	376,4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077,690	13,701,2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015,853	\$ 14,077,690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 (五)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換算為新臺幣時，所有資產、負債項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 (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七) 外幣交易之換算基礎

1. 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功能性貨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八)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本集團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 (九)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皆依據 IFRSs 規定，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且依所屬之分類衡量。

###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各類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並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C.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A)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B.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交易成本，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A)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B)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 (3)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各金融資產
  - A.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B.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按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另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2. 金融負債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負債，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各金融負債。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A.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B.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信用風險所產生者，除避免會計配比不當之情形或屬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須認列於損益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各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皆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各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6. 金融工具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符合(1)目前具備法定執行權以抵銷已認列金額，(2)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十)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條件債券交易係以實際收付金額為入帳基礎，於附賣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賣回票券投資」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於附買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買回票券負債」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財務成本。

(十一) 期貨交易

1. 從事期貨交易時繳存之保證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嗣後於平倉日及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平倉時期貨指數及資產負債表日收盤期貨指數之差額，調整增減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以交易目的買入之選擇權所支付之權利

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買入選擇權－期貨」項下，賣出選擇權所收取之權利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項下，於平倉時認列已實現期貨交易損益，每期期末進行未平倉部位評價，認列未實現期貨交易損益，帳列「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項下，認列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

## 2. 客戶保證金專戶

客戶保證金專戶係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列為客戶保證金專戶。

## 3. 期貨交易人權益

期貨交易人權益係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並帳列流動負債項下。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互相抵銷；如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則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並向交易人追償之。

##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但不具控制力之個體，通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介於20%~50%之間。投資於關聯企業之會計處理採權益法，且以原始取得成本入帳。
2. 取得關聯企業後依持股比例計算利益或損失份額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當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除非有已經發生的義務或代關聯企業付款，否則本集團不需再進一步認列損失。
3. 與關聯企業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依持股比例銷除，除非該交易提供移轉資產減損之證據。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依本集團所採用會計政策予以一致地調整。
4.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

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十三) 不動產及設備

1. 不動產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損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其折舊之提列除租賃權益改良按租約期間或估計耐用年限孰低者為基礎外，餘皆係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提。不動產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複核並作適當的調整。資產之耐用年限除建築物為10~60年外，餘3~20年。
2. 不動產及設備之維護或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改良或大修費用則列為資本支出。
3. 資產出售或汰換時，成本及累計折舊皆自各相關科目沖銷，其處分資產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 (十四)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本集團於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時，將除列該資產，按租賃投資總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期末依租賃期間按應收租賃款餘額以租賃隱含利率或增額借款利率計算，並列入當期損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或出租人之租賃隱含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未供營業使用之出租或閒置不動產，主要為獲得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目的而持有。投資性不動產應按其取得成本認列，包括相關交易成本，並就建購期間有關利息資本化。後續衡量亦採用成本模式，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之金額衡量。建築物折舊之提列係按估計耐用年限 10~60 年，採直線法計提，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除版權外，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2. 客戶關係及商標權依估計耐用年限分別按 5~8 年及 3 年攤銷。營業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其中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以直線法攤銷。
3.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規定，因企業合併移轉對價大於所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之差額，認列為商譽。本集團就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一次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於發生減損時，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則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十九)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二十) 應付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與贖回價值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債券流通期間內加以攤銷，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二十一) 短期員工福利

本集團預期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對未來全部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二十二)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1)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及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2)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二十三)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

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二十四)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 (二十五) 收入認列

本集團於收入能可靠估計時認列，基準如下：

1. 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2. 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借券收入：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3. 顧問及財務諮詢收入、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予以認列。
4. 股務代理收入：依合約約定按月認列。
5. 期貨佣金收入：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並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依相關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認列。
6. 出售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損益於交易日認列。
7. 期貨契約損益：期貨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
8. 選擇權交易損益：選擇權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履約前每月按市價法評價及因履約所產生之選擇權交易損益列於當期損益。
9. 股利於確定股東有權收取該款項時確認為收入。
10. 利息收入以應計方式按金融工具之估計年期以有效利率法將未來估計之利息收入折現計算。

##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影響數，影響數表達於當期損益中，但與其他綜合損益項目相關或直接計入權益項目者除外。此時，相關所得稅影響數應分別計入其他綜合損益或其他權益項下。
2. 本期所得稅費用係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課稅所得所在國家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所得稅法計算。管理階層定期就公司所適用所得稅法相關解釋函令評估稅務申報主張，並針對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適當估列所得稅負債。
3. 遞延所得稅之認列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法，資產和負債科目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之差異，即為暫時性差異。惟除企業合併與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二者任何之一種情形外，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產生之遞延所得稅不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之衡量以預期未來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為準，且該稅率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準。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其很有可能用以抵減課稅所得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4. 對於與投資子公司、分支機構及關聯企業以及合資權益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其遞延所得稅，除非母公司、投資公司或合資控制者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或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分配之日列為本期所得稅費用。
7.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9 條規定，選擇以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為納稅義務人，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本公司與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採連結稅制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時，本公司仍先按個別申報之狀況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處理，惟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撥補金額，則依合理有系統且一致之方法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或本期所得稅負債（本期所得稅資產）。

## (二十七)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估計和判斷應根據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持續評估之，包括在特定情形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本集團管理階層已就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出會計估計值與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部分項目之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說明如下：

### (一) 商譽之減損

本集團每年年底定期評估商譽是否有減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而定，該計算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之折現率。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九)說明。

### (二) 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未上市櫃股票，其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未上市櫃股票帳面價值請詳附註十二(六)說明。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營業收益成長、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現金		
零用金	\$ 4,952	\$ 4,93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35,634	1,132,348
活期存款	33,558,820	32,775,511
定期存款	37,388,077	36,240,124
小計	71,187,483	70,152,913
約當現金—期貨超額保證金	4,858,647	4,225,049
約當現金—三個月內到期之 附賣回票券	9,322,426	16,094,447
合計	<u>\$ 85,368,556</u>	<u>\$ 90,472,409</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流動項目：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u>受益憑證及其他有價證券</u>		
受益憑證	\$ 873,860	\$ 851,558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271	469
評價調整	159,748	9,035
小計	<u>1,033,879</u>	<u>861,062</u>
<u>營業票券</u>		
營業票券	25,179,476	18,382,132
評價調整	(8,269)	1,528
小計	<u>25,171,207</u>	<u>18,383,660</u>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營業證券-自營</u>		
政府公債	\$ 30,651,186	\$ 41,744,807
公司債	32,800,176	18,079,537
金融債	129,153,536	99,670,307
上市/櫃股票	42,689,171	32,554,306
未上市/櫃股票	3,109,213	1,231,214
可轉換公司債	1,079,516	1,623,552
興櫃股票	2,798,289	3,610,757
受益憑證	48,377,675	42,281,261
商業本票	8,218,140	7,998,156
不動產投資信託	211,432	214,693
其他	696,441	1,660,331
評價調整	665,396	571,922
小計	<u>300,450,171</u>	<u>251,240,843</u>
<u>營業證券-承銷</u>		
上市/櫃股票	640	9,375
未上市/櫃股票	259,652	2,792
可轉換公司債	378,466	745,928
評價調整	72,920	(40,982)
小計	<u>711,678</u>	<u>717,113</u>
<u>營業證券-避險</u>		
上市/櫃股票	14,007,551	12,184,728
可轉換公司債	78,931,695	66,644,585
受益憑證	6,799,773	5,292,621
認購(售)權證	21,270	23,844
結構型債券	6,154	-
其他	1,309	11,616
評價調整	1,644,210	(261,139)
小計	<u>101,411,962</u>	<u>83,896,255</u>
<u>衍生工具</u>		
買入選擇權-期貨	97,119	89,575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5,633,942	6,055,044
期貨交易保證金-有價證券	4,716,543	3,612,607
衍生工具-櫃檯	6,835,722	4,121,085
小計	<u>17,283,326</u>	<u>13,878,311</u>
<u>其他</u>		
結構型商品	1,167,812	3,821,829
存放KSFC之客戶存款 準備金(註)	61,865,281	48,330,671
其他	1,185,185	945,891
合計	<u>\$ 510,280,501</u>	<u>\$ 422,075,635</u>

註：KSFC 係韓國證券金融(股)有限公司(Korea Securities Finance Corporation)。

2. 非流動項目：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49,799	\$ 49,718
未上市/櫃股票	9,796	9,402
私募股權基金	420,699	414,140
其他	641,473	762,922
小計	<u>1,121,767</u>	<u>1,236,182</u>
評價調整	( 61,850)	( 28,818)
合計	<u>\$ 1,059,917</u>	<u>\$ 1,207,364</u>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如下：

(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開放式基金(註1)	\$ 168,976	\$ 36,163
期貨交易保證金-有價證券	( 223,518)	606,054
營業票券(註4)	382,285	315,734
營業證券-自營(註3)	25,363,541	26,181,197
營業證券-承銷	160,707	133,255
營業證券-避險(註3)	7,271,739	3,994,841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註1及註2)	123	13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	( 11,123,756)	( 4,232,970)
合計	<u>\$ 22,000,097</u>	<u>\$ 27,034,287</u>

註 1：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註 2：內含股利收入。

註 3：內含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註 4：內含利息收入。

4. 本集團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流動項目：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債務工具</u>		
公司債	\$ 46,811,437	\$ 40,896,465
政府公債	21,607,681	21,062,298
金融債	19,095,602	15,385,202
評價調整	( 648,741)	( 2,208,265)
小計	<u>86,865,979</u>	<u>75,135,700</u>
<u>權益工具</u>		
營業證券—自營		
上市/櫃公司股票	5,627,148	-
評價調整	( 404,598)	-
小計	<u>5,222,550</u>	<u>-</u>
合計	<u>\$ 92,088,529</u>	<u>\$ 75,135,700</u>

2. 非流動項目：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債務工具</u>		
政府公債	\$ 649,262	\$ 698,705
商業本票	710	725
評價調整	( 1,123)	( 5,167)
小計	<u>648,849</u>	<u>694,263</u>
<u>權益工具</u>		
上市/櫃公司股票	71,464	73,182
未上市櫃/興櫃股票	2,934,589	2,955,504
其他	41,625	42,494
評價調整	31,777,313	26,960,541
小計	<u>34,824,991</u>	<u>30,031,721</u>
合計	<u>\$ 35,473,840</u>	<u>\$ 30,725,984</u>

3. 本集團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及部分屬策略性投資及穩定收取股利所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分別為\$40,047,541及\$30,031,721。

4. 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因資產配置之考量，調整股票投資組合，出售公允價值分別為\$14,477,734及\$18,214,091之上市櫃股票，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357,782及\$1,797,471。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4,857,164	\$ 5,179,660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357,703	\$ 1,796,775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037,799	\$ 784,005
於本期內除列者	716,708	654,609
	\$ 1,754,507	\$ 1,438,614
	114年度	113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926,092	(\$ 487,635)
自累計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因提列減損轉列者	(\$ 7,657)	\$ 135
因除列標的轉列者	139,760	111,093
	\$ 132,103	\$ 111,228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 2,584,718	\$ 2,342,632

6. 本集團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7.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政府公債	\$ -	\$ 958,014
定期存款	1,699,316	166,760
累計減損	-	(438)
合計	\$ 1,699,316	\$ 1,124,336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非流動項目：</u>		
政府公債	\$ 206,891	\$ 207,859
定期存款	176,680	226,464
合計	\$ 383,571	\$ 434,323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利息收入	\$ 30,655	\$ 33,5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435	(393)
	<u>\$ 31,090</u>	<u>\$ 33,124</u>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附賣回債券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政府公債	\$ 10,682,880	\$ 17,038,450
公司債	4,092,301	2,181,107
金融債	15,549,769	11,927,069
合計	<u>\$ 30,324,950</u>	<u>\$ 31,146,626</u>

上列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附賣回債券投資皆為一年內到期，均逐筆約定於交易後特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含息賣回，全部賣回總價分別為 \$30,370,507 及 \$31,201,536，年利率分別為 0.92%~4.90% 及 0.90%~5.66%。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因附賣回債券投資取得之擔保品為上述債券，其公允價值分別為 \$34,166,447 及 \$34,646,557。

(六)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係以客戶買進或持有之有價證券或其他商品為擔保所從事之資金融通業務，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牌告之年利率皆為 6.25%~7.50%。元大證金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牌告之年利率分別為 6.82% 及 6.25%~6.82%。元大證券(越南)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牌告之年利率皆為 12.00%。

(以下空白)

(七) 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 661,040	\$ 435,94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交割帳款	\$ 92,023,565	\$ 49,272,981
交割代價	18,390,386	4,794,502
應收融資利息	1,265,688	1,532,599
應收賣出證券款	12,614,255	8,955,579
應收債券利息	2,926,634	2,068,838
應收即期外匯款	7,133,297	1,258,518
應收股利	139,553	138,221
應收借券收入	884,340	967,003
應收借貸款項利息	656,672	938,305
其他	1,081,526	1,143,059
小計	137,115,916	71,069,605
減：備抵損失	( 517,612)	( 401,351)
淨額	\$ 136,598,304	\$ 70,668,254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90天內	9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應收帳款	\$ 135,560,686	\$ 928,905	\$ 626,325	\$ 137,115,9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1,040	-	-	661,040
	113年12月31日			
	90天內	9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應收帳款	\$ 69,556,914	\$ 716,601	\$ 796,090	\$ 71,069,605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5,949	-	-	435,949

(八) 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6,847	\$ 109,159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應收股利	\$ 19,753	\$ 15,887
應收利息	558,025	615,873
應收手續費	341,408	227,996
其他	1,048,956	948,318
小計	1,968,142	1,808,074
減:備抵損失	(261,215)	(267,967)
淨額	<u>\$ 1,706,927</u>	<u>\$ 1,540,107</u>

(九) 其他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放款	\$ 17,221,398	\$ 15,530,430
備抵損失	(2,105,786)	(1,381,944)
合計	<u>\$ 15,115,612</u>	<u>\$ 14,148,486</u>

(十) 客戶保證金專戶及期貨交易人權益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4,064,241	\$ 1,628,860
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823,604	1,133,409
合計	<u>\$ 4,887,845</u>	<u>\$ 2,762,269</u>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說明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客戶保證金專戶餘額	\$ 1,042,387	\$ 1,225,777
待轉出手續費收入及交割款	626	319,934
期貨交易人權益	<u>\$ 1,043,013</u>	<u>\$ 1,545,711</u>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元大證券(韓國)帳列期貨交易人權益餘額分別為\$10,324,865 及 \$4,948,069。

(十一) 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係以客戶融資買進之股票提供作為擔保，本公司及元大證  
金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牌告之年利率皆為 6.25%。元大證券  
(韓國)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牌告之年利率皆為 6.90%~10.20%。  
元大證券(香港)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牌告之年利率分別為  
2.00%~12.88%及 2.05%~13.13%。元大證券(印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牌告之年利率皆為 16.00%~18.00%。元大證券(泰國)民國 114 年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牌告之年利率分別為 4.69%~5.40%及 5.33%~5.90%。  
元大證券(越南)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牌告之年利率皆為  
6.80%~12.00%。

(十二) 其他流動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質押定期存款-流動	\$ 3,573,425	\$ 3,486,824
其他受限制資產-流動	5,827,582	6,445,618
待交割款項	23,581,397	24,610,034
代收承銷股款	2,581,912	3,194,261
交割專戶客戶分戶帳款	108,221,490	49,648,988
其他	<u>185,042</u>	<u>68,014</u>
合計	<u>\$ 143,970,848</u>	<u>\$ 87,453,739</u>

(以下空白)

##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比率	金額	持股 比率
關聯企業：				
漢宇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 22,894	100.00%	\$ 23,933	100.00%
KVIC-Yuanta 2015 Overseas Advance Fund	36,537	44.00%	56,387	44.00%
IBKC-TONGYANG Growth 2013 Private Equity Fund	-	-	256	10.71%
2016 KIF-Yuanta ICT Venture Fund	23,094	16.67%	32,248	16.67%
Yuanta Secondary No. 2 Fund	77,451	12.28%	79,697	12.28%
Yuanta Secondary No. 3 Private Equity Fund	689,063	15.26%	627,153	15.26%
SJ-ULTRA V 1st FUND	-	-	26,683	34.48%
Yuanta-HPNT Private Equity Fund	4,312	0.09%	4,407	0.09%
Kiwoom-Yuanta 2019 Scale-up Fund	255,960	15.20%	263,265	15.20%
Yuanta Innovative Job Creation Fund	137,406	22.73%	147,006	22.73%
Yuanta Quantum Jump No. 1 Fund	6,878	12.50%	7,176	12.50%
Yuanta Great Unicorn No. 1 Fund	48,221	17.65%	52,405	17.65%
Yuanta Innovative Growth MPE Fund	305,853	14.02%	202,087	14.02%
Yuanta SPAC IX	-	-	461	0.19%
Yuanta SPAC X	-	-	463	0.17%
Yuanta SPAC XI	451	0.19%	453	0.19%
Yuanta SPAC XII	449	0.21%	454	0.21%
Yuanta SPAC XIII	437	0.10%	436	0.10%
Yuanta SPAC XIV	444	0.22%	445	0.22%
Yuanta SPAC XV	436	0.14%	436	0.14%
Yuanta SPAC XVI	659	0.27%	659	0.27%
Yuanta SPAC XVII	430	0.19%	223	3.23%
Yuanta K-Bio Vaccine Blockbuster Private Equity Fund	668,804	19.93%	193,460	19.93%
Alpha-Harvest Summit Private Equity Fund (註)	-	-	156,137	25.66%
Yuanta-Konan Growth Capital No. 1 Fund	23,346	10.19%	24,220	10.19%
Astra Buy-out General Private Equity Trust 1	342,704	22.22%	-	-
Yuanta Great Unicorn No. 2 Fund	19,341	10.71%	-	-
Yuanta Busan Future Technology Innovation Fund	26,548	26.00%	-	-
Startup Korea KIMCo-Yuanta Early Biopharma Consortium Fund	8,590	12.74%	-	-
合計	<u>\$ 2,700,308</u>		<u>\$ 1,900,550</u>	

註：因當地市場狀況改變，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評估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之投資 Alpha-Harvest Summit Private Equity Fund 不再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規定之條件，續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停止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並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計 \$130,040。

本集團關聯企業(皆非屬個別重大)之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341,636	(\$	108,22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09)	(	4,6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1,527	(\$	112,826)

(十四) 不動產及設備

	土地	建築物	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總計
<u>114年1月1日</u>					
成本	\$ 3,946,139	\$ 1,858,310	\$ 4,414,103	\$ 296,982	\$ 10,515,534
累計折舊	-	( 953,694)	( 2,835,197)	( 208,397)	( 3,997,288)
累計減損	( 80,606)	( 17,374)	-	-	( 97,980)
帳面金額	<u>\$ 3,865,533</u>	<u>\$ 887,242</u>	<u>\$ 1,578,906</u>	<u>\$ 88,585</u>	<u>\$ 6,420,266</u>
<u>114年</u>					
1月1日	\$ 3,865,533	\$ 887,242	\$ 1,578,906	\$ 88,585	\$ 6,420,266
匯兌差額	( 3,101)	( 8,742)	( 15,109)	( 70)	( 27,022)
本期增添	-	-	678,132	55,885	734,017
本期處分	( 32,495)	( 2,706)	( 252)	( 330)	( 35,783)
折舊費用	-	( 45,703)	( 655,216)	( 56,618)	( 757,537)
重分類(註1)	4,832	( 4,832)	347,480	33,372	380,852
12月31日	<u>\$ 3,834,769</u>	<u>\$ 825,259</u>	<u>\$ 1,933,941</u>	<u>\$ 120,824</u>	<u>\$ 6,714,793</u>
<u>114年12月31日</u>					
成本	\$ 3,910,543	\$ 1,832,947	\$ 4,993,288	\$ 320,771	\$ 11,057,549
累計折舊	-	( 985,482)	( 3,059,347)	( 199,947)	( 4,244,776)
累計減損	( 75,774)	( 22,206)	-	-	( 97,980)
帳面金額	<u>\$ 3,834,769</u>	<u>\$ 825,259</u>	<u>\$ 1,933,941</u>	<u>\$ 120,824</u>	<u>\$ 6,714,793</u>

註1：係預付設備款轉入。

	土地	建築物	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總計
<u>113年1月1日</u>					
成本	\$ 4,275,776	\$ 1,969,201	\$ 4,171,144	\$ 392,039	\$ 10,808,160
累計折舊	-	( 968,583)	( 2,968,036)	( 270,418)	( 4,207,037)
累計減損	( 21,425)	( 13,151)	-	-	( 34,576)
帳面金額	<u>\$ 4,254,351</u>	<u>\$ 987,467</u>	<u>\$ 1,203,108</u>	<u>\$ 121,621</u>	<u>\$ 6,566,547</u>
<u>113年</u>					
1月1日	\$ 4,254,351	\$ 987,467	\$ 1,203,108	\$ 121,621	\$ 6,566,547
匯兌差額	( 11,283)	( 28,746)	( 39,062)	133	( 78,958)
本期增添	-	-	812,049	30,516	842,565
本期處分	( 36,231)	( 14,375)	( 6,257)	-	( 56,863)
折舊費用	-	( 55,389)	( 525,638)	( 97,919)	( 678,946)
本期移轉(註1)	( 341,304)	( 1,715)	-	-	( 343,019)
重分類(註2)	-	-	134,706	34,234	168,940
12月31日	<u>\$ 3,865,533</u>	<u>\$ 887,242</u>	<u>\$ 1,578,906</u>	<u>\$ 88,585</u>	<u>\$ 6,420,266</u>
<u>113年12月31日</u>					
成本	\$ 3,946,139	\$ 1,858,310	\$ 4,414,103	\$ 296,982	\$ 10,515,534
累計折舊	-	( 953,694)	( 2,835,197)	( 208,397)	( 3,997,288)
累計減損	( 80,606)	( 17,374)	-	-	( 97,980)
帳面金額	<u>\$ 3,865,533</u>	<u>\$ 887,242</u>	<u>\$ 1,578,906</u>	<u>\$ 88,585</u>	<u>\$ 6,420,266</u>

註1：係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之移轉。

註2：係預付設備款轉入。

1. 有關本集團以不動產及設備供營業租賃者，請詳附註六(十六)。

2. 相關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其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年到 1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建築物	\$ 2,679,924	\$ 2,623,051
機器及電腦設備	180,614	12,19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092	26,128
什項設備	3,904	6,421
	<u>\$ 2,892,534</u>	<u>\$ 2,667,796</u>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建築物	\$ 821,620	\$ 859,296
機器及電腦設備	47,259	37,92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879	14,719
什項設備	2,290	2,567
	<u>\$ 886,048</u>	<u>\$ 914,507</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1,201,144 及 \$664,642。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7,449	\$ 97,55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0,986	45,721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950	4,326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796	5,227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 28)	( 284)

5.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919,172 及 \$914,917。

### (十六)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係建築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年到6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146,098及\$182,337之租金收入，並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5年	\$	91,748	114年	\$	83,068
116年		93,551	115年		59,611
117年		72,912	116年		50,156
118年		56,886	117年		37,454
119年		40,961	118年		33,703
120年		4,711	119年		21,457
合計	\$	<u>360,769</u>	合計	\$	<u>285,449</u>

###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u>114年1月1日</u>			
成本	\$ 1,917,424	\$ 1,946,568	\$ 3,863,992
累計折舊	-	( 1,003,117)	( 1,003,117)
累計減損	( 146,469)	( 66,154)	( 212,623)
114年1月1日餘額	<u>\$ 1,770,955</u>	<u>\$ 877,297</u>	<u>\$ 2,648,252</u>
<u>114年</u>			
1月1日	\$ 1,770,955	\$ 877,297	\$ 2,648,252
匯兌差額	( 5,995)	( 6,185)	( 12,180)
本期處分	( 53,700)	( 1,743)	( 55,443)
減損迴轉利益	1,517	2,882	4,399
折舊費用	-	( 44,176)	( 44,176)
本期移轉(註)	( 4,832)	8,012	3,180
12月31日	<u>\$ 1,707,945</u>	<u>\$ 836,087</u>	<u>\$ 2,544,032</u>
<u>114年12月31日</u>			
成本	\$ 1,857,730	\$ 1,925,687	\$ 3,783,417
累計折舊	-	( 1,031,161)	( 1,031,161)
累計減損	( 149,785)	( 58,439)	( 208,22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707,945</u>	<u>\$ 836,087</u>	<u>\$ 2,544,032</u>

註：預付設備款轉入。

	<u>土地</u>	<u>建築物</u>	<u>使用權資產</u>	<u>合計</u>
<u>113年1月1日</u>				
成本	\$ 1,886,717	\$ 2,111,070	\$ 27,054	\$ 4,024,841
累計折舊	-	( 1,030,793)	( 22,725)	( 1,053,518)
累計減損	( 210,447)	( 73,399)	-	( 283,846)
113年1月1日餘額	<u>\$ 1,676,270</u>	<u>\$ 1,006,878</u>	<u>\$ 4,329</u>	<u>\$ 2,687,477</u>
<u>113年</u>				
1月1日	\$ 1,676,270	\$ 1,006,878	\$ 4,329	\$ 2,687,477
匯兌差額	( 21,087)	( 20,912)	( 30)	( 42,029)
本期處分	( 39,932)	( 15,843)	-	( 55,775)
折舊費用	-	( 39,029)	( 4,299)	( 43,328)
減損損失	( 808)	( 455)	-	( 1,263)
減損迴轉利益	5,605	3,477	-	9,082
本期移轉(註)	150,907	( 56,819)	-	94,088
12月31日	<u>\$ 1,770,955</u>	<u>\$ 877,297</u>	<u>\$ -</u>	<u>\$ 2,648,252</u>
<u>113年12月31日</u>				
成本	\$ 1,917,424	\$ 1,946,568	\$ -	\$ 3,863,992
累計折舊	-	( 1,003,117)	-	( 1,003,117)
累計減損	( 146,469)	( 66,154)	-	( 212,623)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770,955</u>	<u>\$ 877,297</u>	<u>\$ -</u>	<u>\$ 2,648,252</u>

註：係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不動產及設備之移轉。

1. 本集團選擇以成本模式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207,197 及\$6,189,776，由外部鑑價專家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進行評價，比較法以具替代性之同類型不動產之價格為基礎比較分析而得，收益法以租金收益並以合理的投資報酬率推估而得，其中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屬第二等級及第三等級金額分別為\$5,568,415 及\$638,782；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屬第二等級及第三等級金額分別為\$5,426,854 及\$762,922。本集團部分以使用權資產方式持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按成本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予揭露。
2.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租金收入分別為\$144,302 及\$177,110。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43,835 及\$42,203，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2,199 及\$3,199。
3. 相關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82,589 及 \$77,611，所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分別為\$4,399 及\$9,082。各項非金融資產累計減損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不動產	\$ 97,980	\$ 97,980
投資性不動產	208,224	212,623
無形資產	413,844	335,724
合計	<u>\$ 720,048</u>	<u>\$ 646,327</u>

(十九) 無形資產

1. 本集團商譽明細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商譽	\$ 11,810,184	\$ 11,816,326
累計減損	( 235,633)	( 241,775)
合計	<u>\$ 11,574,551</u>	<u>\$ 11,574,551</u>

母公司元大金控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3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將寶來證券納入成為子公司，依企業合併收購法之會計處理，將收購成本超過有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扣除承擔之買價後淨額部分列為商譽，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1 日吸收合併寶來證券，其商譽由本公司繼續予以適當處理；另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4 月 22 日、105 年 7 月 8 日及 106 年 6 月 12 日分別完成元大證券(印尼)、元大證券(泰國)及元大證券(越南)股權收購並分別認列商譽\$42,613、\$70,244 及\$134,312。本集團續於民國 106 年、112 年及 113 年分別將元大證券(印尼)、元大證券(越南)及元大證券(泰國)之商譽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以下空白)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經紀部門		
商譽	\$ 10,880,078	\$ 10,880,078
投資銀行業務部門		
商譽	\$ 694,473	\$ 694,473
轉投資部門-元大證券(泰國)		
商譽	\$ 76,075	\$ 73,008
累計減損	( 76,075)	( 73,008)
	\$ -	\$ -
轉投資部門-元大證券(越南)		
商譽	\$ 120,924	\$ 130,133
累計減損	( 120,924)	( 130,133)
	\$ -	\$ -
轉投資部門-元大證券(印尼)		
商譽	\$ 38,634	\$ 38,634
累計減損	( 38,634)	( 38,634)
	\$ -	\$ -

2.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並委託專家協助就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估計未來五年度稅前現金流量計算，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計算。

本集團之商譽每年年底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轉投資部門-元大證券(泰國)及元大證券(越南)經評估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故於民國 113 年度認列商譽減損損失\$18,932；其餘現金產生單位經評估後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金額。

民國 114 年度經紀部門及投資銀行業務部門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成長率分別為 2%及 2%，折現率分別為 8.2%及 8.2%。

民國 113 年度經紀部門、投資銀行業務部門、轉投資部門-元大證券(泰國)及元大證券(越南)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成長率分別為 2%、2%、3%及 3%，折現率分別為 7.6%、7.6%、19.0%及 22.1%。

3. 客戶關係、電腦軟體及因併購所產生之可辨認無形資產等，本期變動如下：

	114年度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114年1月1日成本	\$ 3,030,313	\$ 3,986,219	\$ 2,267,309	\$ 9,283,841
減：114年1月1日累計攤提	( 3,030,313)	( 3,551,448)	( 1,419,910)	( 8,001,671)
減：114年1月1日累計減損	-	( 15,164)	( 78,785)	( 93,949)
114年1月1日淨帳面金額	-	419,607	768,614	1,188,221
本期增添	-	157,266	59,779	217,045
本期處分	-	-	( 18,107)	( 18,107)
匯率影響數	-	( 8,457)	( 25,816)	( 34,273)
本期攤銷	-	( 153,796)	( 314)	( 154,110)
減損損失	-	-	( 82,589)	( 82,589)
重分類(註)	-	1,645	-	1,645
114年12月31日淨帳面金額	\$ -	\$ 416,265	\$ 701,567	\$ 1,117,832
成本	\$ 3,030,313	\$ 4,071,480	\$ 2,282,832	\$ 9,384,625
減：114年12月31日累計攤提	( 3,030,313)	( 3,639,414)	( 1,418,855)	( 8,088,582)
減：114年12月31日累計減損	-	( 15,801)	( 162,410)	( 178,211)
114年12月31日淨帳面金額	\$ -	\$ 416,265	\$ 701,567	\$ 1,117,832

註：係預付設備款轉入。

	113年度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113年1月1日成本	\$ 3,045,313	\$ 4,029,449	\$ 2,295,850	\$ 9,370,612
減：113年1月1日累計攤提	( 3,045,313)	( 3,617,707)	( 1,420,902)	( 8,083,922)
減：113年1月1日累計減損	-	-	( 34,304)	( 34,304)
113年1月1日淨帳面金額	-	411,742	840,644	1,252,386
本期增添	-	190,042	11,055	201,097
本期處分	-	-	( 2)	( 2)
匯率影響數	-	( 26,142)	( 36,787)	( 62,929)
本期攤銷	-	( 142,191)	( 3,319)	( 145,510)
本期減損	-	( 14,439)	( 42,977)	( 57,416)
重分類(註)	-	595	-	595
113年12月31日淨帳面金額	\$ -	\$ 419,607	\$ 768,614	\$ 1,188,221
成本	\$ 3,030,313	\$ 3,986,219	\$ 2,267,309	\$ 9,283,841
減：113年12月31日累計攤提	( 3,030,313)	( 3,551,448)	( 1,419,910)	( 8,001,671)
減：113年12月31日累計減損	-	( 15,164)	( 78,785)	( 93,949)
113年12月31日淨帳面金額	\$ -	\$ 419,607	\$ 768,614	\$ 1,188,221

註：係預付設備款轉入。

(二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營業保證金	\$ 1,481,584	\$ 1,602,524
交割結算保證金—集中	767,140	449,557
交割結算保證金—櫃檯	279,358	215,046
交割結算保證金—期貨	45,453	35,923
存出保證金—房屋押金	935,713	888,707
存出保證金—標借股票及其他	405,468	525,848
預付設備款	255,950	209,568
預付房地款	1,713,529	990,530
預付都更款	460,290	224,461
催收款項	476,113	569,427
其他	404,675	378,467
備抵損失	(480,391)	(573,642)
合計	<u>\$ 6,744,882</u>	<u>\$ 5,516,416</u>

(二十一) 短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銀行無擔保借款	\$ 34,201,605	\$ 25,465,966
銀行擔保借款	5,147,633	6,361,390
KSFC擔保借款	27,943,707	16,775,893
資產擔保短期債券	24,036,957	16,604,937
合計	<u>\$ 91,329,902</u>	<u>\$ 65,208,186</u>
借款利率區間	<u>0.800%~8.330%</u>	<u>0.900%~7.750%</u>

(二十二) 應付商業本票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發行面值	\$ 159,163,145	\$ 153,951,477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704,482)	(728,763)
合計	<u>\$ 158,458,663</u>	<u>\$ 153,222,714</u>
利率區間	<u>0.550%~4.580%</u>	<u>1.050%~5.030%</u>

上述商業本票均由票券金融公司或銀行承銷發行。

(二十三)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46,561,585	\$ 48,981,273
公司債	58,838,179	41,440,110
國外債券	30,533,979	32,303,184
金融債券	107,235,622	93,386,278
合計	<u>\$ 243,169,365</u>	<u>\$ 216,110,845</u>
利率區間	<u>0.65%~4.60%</u>	<u>0.65%~7.50%</u>
附買回票券負債	\$ 22,320,745	\$ 18,283,030
利率區間	<u>1.30%~1.58%</u>	<u>1.30%~1.64%</u>

上列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買回債券及票券負債主要為一年內到期，均逐筆約定於交易後之特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含息買回，全部買回總價分別為\$274,483,005及\$244,009,637。

(二十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發行認購(售)權證價款	\$ 40,933,675	\$ 56,005,211
價值變動損失(利益)	27,071,356	(13,464,781)
市價(A)	68,005,031	42,540,430
再買回認購(售)權證	38,875,995	49,263,653
價值變動利益(損失)	24,384,089	(10,223,434)
市價(B)	63,260,084	39,040,219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A-B)	4,744,947	3,500,211
衍生工具負債－櫃檯	23,315,732	18,909,292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156,691	59,365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流通		
在外負債	417,345	582,271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流通		
在外負債－評價調整	192,127	146,265
小計	609,472	728,536
應付借券－避險	146,376	279,625
應付借券－避險評價調整	7,966	(1,401)
應付借券－非避險	56,408,682	47,249,319
應付借券－非避險評價調整	2,766,372	1,609,666
小計	59,329,396	49,137,20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6,924,471	101,268,657
合計	<u>\$ 195,080,709</u>	<u>\$ 173,603,270</u>

1. 衍生工具負債及衍生工具淨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及附註六(四十二)8說明。
2.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累積公允價值變動數歸因於信用風險變動之金額分別為(\$3,968)及(\$2,040)。
3.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3,498,236)及(\$4,121,386)。

#### (二十五) 衍生工具

##### 1. 衍生工具

(1) 本集團因從事各種衍生工具－櫃檯交易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資產	衍生工具負債	衍生工具資產	衍生工具負債
換利合約價值	\$ 233,860	\$ 242,988	\$ 391,596	\$ 377,957
換匯及換匯換利				
合約價值	91,779	14,873	130,169	3,429
遠期外匯合約價值	1,794,028	1,763,345	531,039	401,709
資產交換IRS合約				
價值	2,125	1,784,890	2,888	1,518,548
資產交換選擇權	-	11,446,600	-	8,521,900
股權衍生工具	1,676,673	5,471,384	2,095,355	7,174,901
結構型商品	1,167,812	72,136,449	3,821,829	73,209,794
信用衍生性商品	156,173	17,580	223,651	49,013
債券遠期契約	2,847,710	2,574,072	691,578	847,407
資產交換可轉債				
不符除列規定				
之負債	-	34,788,022	-	28,058,863
其他	33,374	-	54,809	14,428
	<u>\$ 8,003,534</u>	<u>\$ 130,240,203</u>	<u>\$ 7,942,914</u>	<u>\$ 120,177,949</u>

(2) 本集團因從事期貨交易於合併財務報告上之表達方法：

A. 期貨帳戶中留存之保證金餘額明細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期貨交易保證金		
－自有資金	<u>\$ 5,633,942</u>	<u>\$ 6,055,044</u>
期貨交易保證金		
－有價證券	<u>\$ 4,716,543</u>	<u>\$ 3,612,607</u>

B. 因期貨業務而認列之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之明細，請詳附註六(四十二)說明。

2. 本集團從事-利率交換之交易性質及名日本金說明：

本集團目前所承作之利率交換係以對利率走勢之判斷並訂定換利合約賺取利差為目的，簽訂之合約期限為1~10年，每屆結算日，係就名日本金乘以利率之差額收取或給付利息，交易對象多為金融機構。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臺幣計價：		
交易條件	收固定利率，付浮動利率	付固定利率，收浮動利率
名日本金	33,050,000千元	31,710,000千元
固定利率區間%	0.61%~2.00%	0.60%~1.94%
浮動利率指標	90天期TAIBOR利率	90天期TAIBOR利率
	每季計息	每季計息
114年12月31日		
韓圓計價：		
交易條件	收固定利率，付浮動利率	付固定利率，收浮動利率
名日本金	21,932,475千元	23,272,745千元
固定利率區間%	0.90%~3.49%	0.73%~5.45%
浮動利率指標	KOR CD 91days	KOR CD 91days
	每季計息	每季計息
113年12月31日		
臺幣計價：		
交易條件	收固定利率，付浮動利率	付固定利率，收浮動利率
名日本金	32,850,000千元	32,750,000千元
固定利率區間%	0.54%~1.95%	0.51%~1.94%
浮動利率指標	90天期TAIBOR利率	90天期TAIBOR利率
	每季計息	每季計息
113年12月31日		
韓圓計價：		
交易條件	收固定利率，付浮動利率	付固定利率，收浮動利率
名日本金	53,938,051千元	45,583,927千元
固定利率區間%	0.90%~4.06%	0.73%~5.45%
浮動利率指標	KOR CD 91days	KOR CD 91days
	每季計息	每季計息

(二十六) 借券保證金－存入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證券借券業務向證券投資人收取之存入保證金分別為\$106,677,739及\$80,847,036。

(二十七) 專戶分戶帳留存客戶款項及客戶權益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 108,219,876	\$ 49,647,963
臺幣分戶帳資金款項 及其運用情形：		
專戶活存金額	\$ 31,040,257	\$ 14,411,296
專戶定存金額	77,050,000	35,100,000
誤入款	1,614	1,025
外幣分戶帳資金款項 及其運用情形：		
專戶活存金額	129,619	136,667
合計	<u>\$ 108,221,490</u>	<u>\$ 49,648,988</u>

(二十八) 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7,742	\$ 20,157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應付交割帳款	\$ 108,253,241	\$ 47,259,447
交割代價	4,386,790	6,798,399
應付即期外匯款	7,131,358	1,259,293
應付買入證券款	7,474,110	3,107,956
不限用途借貸款項退還款	341,908	241,509
借出券還券之應付退還款	250,001	227,596
應付利息	623,752	514,800
其他	587,528	459,454
合計	<u>\$ 129,048,688</u>	<u>\$ 59,868,454</u>

(二十九) 代收款項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代收承銷股款	\$ 2,579,487	\$ 3,034,782
代收稅款	1,082,995	547,715
代收股代業務款	79,221	79,182
其他	192,078	152,245
合計	<u>\$ 3,933,781</u>	<u>\$ 3,813,924</u>

(三十) 其他應付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2,265	\$ 40,82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054,518	\$ 8,172,031
應付營業費用	1,164,417	1,082,636
其他應付費用	1,655,921	1,434,099
合計	<u>\$ 12,874,856</u>	<u>\$ 10,688,766</u>

(三十一)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客戶存款	\$ 82,342,564	\$ 73,783,176

(三十二)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無擔保公司債	\$ 4,378,907	\$ 5,636,038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相關明細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四)。

(三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暫收款	\$ 25,031	\$ 16,709
訴訟準備	73,906	127,457
存入保證金-衍生工具交易	2,915,888	2,330,230
其他	613,143	478,681
合計	<u>\$ 3,627,968</u>	<u>\$ 2,953,077</u>

原東洋證券(現元大證券(韓國))就前銷售東洋集團關係企業發行之金融商品與投資人所生之糾紛，投資人向韓國主管機關提出申訴之部分，依韓國主管機關公布之調解方案，總計經認定為不當銷售之銷售金額合計為韓圉 697,000 百萬元(約新臺幣 152 億元)，原東洋證券應賠償之金額共計韓圉 67,678 百萬元(約新臺幣 15 億元)。該公司除就少數不同意主管機關調解方案之申訴客戶外，已自民國 103 年 9 月底起開始支付賠償金。另外，與上述銷售金融商品糾紛相關、求償金額為韓圉 492,565 百萬元(約新臺幣 107 億元)(嗣經原告縮減為韓圉 113,007 百萬元，約新臺幣 25 億元)之集體訴訟案已於民國 113 年 5 月 1 日結案，元大證券(韓國)勝訴確定。

原東洋證券就前述銷售糾紛已認列負債準備金，並於實際支付賠償金時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綜合考量相關訴訟及賠償情形等，與上述銷售金融商品糾紛相關之負債準備餘額為約韓圉 36 百萬元(約新臺幣 1 百萬元)。

元大證券(韓國)另有已宣布判斷結果之仲裁案件 1 件，係安邦控股及安邦人壽(現更名為大家人壽，以下合稱「安邦」)於民國 106 年 6 月，對元大證券(韓國)及其他四位賣方(以下合稱「賣方」)依東洋生命株式會社股權買賣合約，於香港提起請求損害賠償之仲裁反訴。依據國際商會國際仲裁院作成之仲裁判斷及仲裁更正決定，認定賣方應賠償安邦韓圉 166,600 百萬元(約新臺幣 36 億元)、相關費用及利息(設算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20 日止，利息約韓圉 68,086 百萬元(約新臺幣 15 億元))。安邦嗣向韓國法院聲請承認及執行仲裁判斷，分別經韓國首爾中央地方法院及首爾高等法院裁定承認該仲裁判斷。元大證券(韓國)對首爾高等法院之裁定提出再抗告後，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28 日收受韓國大法院駁回再抗告聲請之裁定，安邦

得依首爾高等法院之確定裁定所承認之仲裁判斷，對元大證券(韓國)聲請全額強制執行。嗣安邦通知元大證券(韓國)賠償全額，元大證券(韓國)業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20 日支付安邦約韓圀 191,125 百萬元(約新臺幣 42 億元，含再抗告程序費用，並已扣除其他賣方前已遭執行之金額)。元大證券(韓國)已就賠償金額超過其應負擔比例之金額，依法對其他賣方提起訴訟求償。其中元大證券(韓國)對其中一位自然人賣方起訴求償約韓圀 6,515 百萬元(約新臺幣 1 億元)暨利息之案件，經雙方調解成立，該自然人賣方業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7 日支付元大證券(韓國)約韓圀 6,902 百萬元(約新臺幣 1 億元，含元大證券(韓國)起訴求償金額之本金暨相關利息)。

另外，元大證券(韓國)因所銷售基金發生贖回延遲情事，經參酌金融紛爭調解委員會對相關基金之銷售已作出之賠償決定案例及相關訴訟案件狀況，提列負債準備計約韓圀 14,765 百萬元(約新臺幣 3 億元)，並於實際支付賠償金時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考量賠償情形及案件進展後，與上述銷售基金發生贖回延遲情事相關之負債準備餘額為約韓圀 3,264 百萬元(約新臺幣 71 百萬元)。

#### (三十四) 應付公司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公司債	\$ 47,252,046	\$ 43,248,220

本集團公司債發行情形如下，帳列資產負債表「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及「應付公司債」項下。

債券名稱	發行地區	發行日	到期日	利率	發行總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備註
元大證券108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甲券)	臺灣	108/06/06	115/06/06	1.250%	\$ 2,200,000	\$ 2,200,000	\$ 2,20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08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乙券)	臺灣	108/06/06	118/06/06	1.400%	6,300,000	6,300,000	6,30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09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甲券)	臺灣	109/10/20	116/10/20	0.85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09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乙券)	臺灣	109/10/20	119/10/20	0.950%	3,700,000	3,700,000	3,70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10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甲券)	臺灣	110/05/17	120/05/17	0.820%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10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乙券)	臺灣	110/05/17	125/05/17	1.020%	5,200,000	5,200,000	5,20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12年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券)	臺灣	112/08/15	117/08/15	1.620%	950,000	950,000	95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12年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	臺灣	112/08/15	122/08/15	1.820%	4,550,000	4,550,000	4,55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13年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券)	臺灣	113/05/23	118/05/23	1.76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13年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	臺灣	113/05/23	123/05/23	1.86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14年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券)	臺灣	114/01/09	119/01/09	1.940%	1,200,000	1,200,000	-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14年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	臺灣	114/01/09	124/01/09	2.020%	2,900,000	2,900,000	-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09年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券	臺灣	109/05/06	114/05/06	0.630%	2,300,000	-	2,299,80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09年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	臺灣	109/05/06	116/05/06	0.670%	2,700,000	2,699,366	2,698,89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113年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臺灣	113/10/08	118/10/08	2.050%	3,000,000	2,996,933	2,996,12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韓國)第88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註)	韓國	111/04/12	114/04/11	4.215%	KRW 150,000,000	-	3,336,232	每季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韓國)第89-1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註)	韓國	113/02/15	115/02/13	4.334%	KRW 100,000,000	2,178,907	2,221,175	每季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債券名稱	發行 地區	發行日	到期日	利率	發行總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備註
元大證券(韓國)第89-2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註)	韓國	113/02/15	116/02/15	4.413%	KRW 60,000,000	\$ 1,306,069	\$ 1,332,030	每季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韓國)第90-1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註)	韓國	114/04/10	116/04/09	2.938%	KRW 100,000,000	2,175,301	-	每季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
元大證券(韓國)第90-2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註)	韓國	114/04/10	117/04/10	3.027%	KRW 100,000,000	2,174,377	-	每季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還本
合計						\$ 51,630,953	\$ 48,884,258	

註：元大證券(韓國)所發行之公司債係以韓圜千元表達。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元大證券(韓國)所發行並分類至權益之混合債券(hybrid securities)，明細如下：

債券名稱	發行日	到期日	利率	114年12月31日 (韓圜千元)	114年12月31日 (新臺幣千元)
第1次私募混合債券	114/11/18	144/11/18	5.00%	\$ 110,000,000	\$ 2,397,230
第2次私募混合債券	114/11/18	144/11/18	5.70%	60,000,000	1,307,580
第3次私募混合債券	114/11/25	144/11/25	5.40%	30,000,000	653,790
發行費用				(675,910)	(14,730)
合計				\$ 199,324,090	\$ 4,343,870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上述混合債券分類為權益(由外部第三方認購，帳列資產負債表「非控制權益」項下)，因元大證券(韓國)具有無條件得以避免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合約義務之權利。發行條件如下：

分類	內容
利率重置	每5年(第1次)、7年(第2、3次)重新調整利率，利率之計算方法是在四種主要國內政府債券價格比較指數(5年期或10年期政府債券)之平均殖利率為基礎並加計加碼利率後計算。
利息支付條件	利息每季付息一次，公司可選擇是否延期支付利息。
到期日	初始期限為30年，若發行人選擇不在到期日贖回，則期限可以按相同條件延長。

### (三十五)其他非流動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96,734	\$ 97,91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170,594	4,804,761
其他	101,928	109,301
合計	\$ 4,369,256	\$ 5,011,979

## (三十六) 退休金

###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元大證金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另訂有特殊留任金辦法，適用於部分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元大證金分別按月就薪資總額 2% 及 8% 提撥退休準備金，元大證金自民國 113 年 8 月份起經主管機關核定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元大證金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元大證券(韓國)及其子公司係依韓國當地政府相關法令辦理確定給付制及確定提撥制退休金。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92,203	\$ 6,797,742
計劃資產公允價值	( 2,481,987)	( 2,227,59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910,216</u>	<u>\$ 4,570,149</u>

註：帳列資產負債表「其他非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以下空白)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劃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14年			
1月1日餘額	\$ 6,797,742	(\$ 2,227,593)	\$ 4,570,149
當期服務成本	355,939	-	355,939
利息費用(收入)	168,709	( 35,867)	132,842
清償損益	-	761	761
	<u>7,322,390</u>	<u>( 2,262,699)</u>	<u>5,059,69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 145,612)	( 145,612)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 87)	-	( 87)
財務假設變 動影響數	51,785	-	51,785
經驗調整	( 397,282)	-	( 397,282)
	<u>( 345,584)</u>	<u>( 145,612)</u>	<u>( 491,196)</u>
提撥退休基金	-	( 260,485)	( 260,485)
支付退休金	( 516,228)	183,004	( 333,224)
匯兌差額	( 68,375)	3,805	( 64,570)
12月31日餘額	<u>\$ 6,392,203</u>	<u>(\$ 2,481,987)</u>	<u>\$ 3,910,216</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劃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13年			
1月1日餘額	\$ 6,466,346	(\$ 2,032,032)	\$ 4,434,314
當期服務成本	353,873	-	353,873
利息費用(收入)	177,035	( 30,573)	146,462
清償損益	-	849	849
	<u>6,997,254</u>	<u>( 2,061,756)</u>	<u>4,935,49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 167,362)	( 167,362)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 6,606)	-	( 6,606)
財務假設變 動影響數	121,530	-	121,530
經驗調整	444,904	-	444,904
	<u>559,828</u>	<u>( 167,362)</u>	<u>392,466</u>
提撥退休基金	-	( 332,780)	( 332,780)
支付退休金	( 542,947)	321,808	( 221,139)
匯兌差額	( 216,393)	12,497	( 203,896)
12月31日餘額	<u>\$ 6,797,742</u>	<u>(\$ 2,227,593)</u>	<u>\$ 4,570,149</u>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元大證金暨元大證券(韓國)及其子公司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折現率	1.30%~4.00%	1.50%~3.67%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5.58%	3.00%~5.19%
死亡率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六回經驗生命表及 KIDI official rate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六回經驗生命表及 KIDI official rate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元大證金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45,076)	<u>\$ 46,224</u>	<u>\$ 37,917</u>	(\$ 37,207)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55,452)	<u>\$ 56,942</u>	<u>\$ 47,488</u>	(\$ 46,537)

元大證券(韓國)及其子公司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1%</u>	<u>減少1%</u>	<u>增加1%</u>	<u>減少1%</u>
11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238,111)	<u>\$268,704</u>	<u>\$266,711</u>	(\$240,884)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246,611)	<u>\$279,699</u>	<u>\$277,765</u>	(\$249,60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元大證金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元大證金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元大證券(韓國)及其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運用情形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50	\$ 28,187
債務工具	38,684	35,926
權益工具	1,478	2,549
其他	133,336	122,919
	<u>\$ 174,648</u>	<u>\$ 189,581</u>

(6)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元大證金於民國11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3,928。元大證券(韓國)及其子公司於民國11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937。

(7)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元大證金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7年。元大證券(韓國)及其子公司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20~10.22年。

## 2. 確定提撥計畫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78,970及\$277,038。

### 3. 合併國外子公司退休辦法：

- (1) 元大亞金員工退休辦法係依員工所屬國籍之退休金相關法令辦理，元大香港控股(開曼)依當地法令並無強制規定勞工退休辦法，其餘國外子公司係依當地政府相關法令辦理。
- (2)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元大亞金、元大證券(香港)、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元大亞洲投資(香港)、元大財富管理(新加坡)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208 及\$13,804；元大證券(韓國)及其子公司，依確定提撥制認列之退休金費用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分別為\$86,146 及\$171,649。
- (3)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元大證券(泰國)及元大證券(印尼)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與退休金相關之負債分別為\$221,233 及\$197,818，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3,895 及\$29,644。

#### (三十七) 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本	\$ 65,924,526	\$ 65,924,526
股數(千股)	6,592,453	6,592,453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67,200,000，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及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592,453 千股(含私募股份均為 247,259 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5,284,371，計 528,437 千股，每股面額為新臺幣 10 元。

#### (三十八) 資本公積

	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	其他	合 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1,292,233	\$ 297	\$ 1,292,53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56,009	-	56,009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348,242	\$ 297	\$ 1,348,539
113年1月1日餘額	\$ 1,282,297	\$ 297	\$ 1,282,59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9,936	-	9,93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292,233	\$ 297	\$ 1,292,530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依股東會決議，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且發給現金尚應符合民國 101 年 7 月 20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10029627 號函規定。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

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本公司與集團內子公司間之合併，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 390 號函規定，被合併公司屬共同控制下之股權係為組織重組，以集團對元大證金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入帳，並就支付現金對價與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調整適當權益科目。

#### (三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且發給現金尚應符合民國 101 年 7 月 20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10029627 號函規定。

#### (四十) 特別盈餘公積

1.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 14 條規定，於每年稅後盈餘項下，提存 20% 特別盈餘公積。但累積金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該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已達實收資本額 25%，得以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本公司另依其他法令規定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當期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2. 依民國 104 年 2 月 26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30053166 號規定，證券商因本身或子公司併購而認列廉價購買利益所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且於一年內不得迴轉。一年屆滿後，該特別盈餘公積除得用以彌補虧損外，如經評估併購標的資產價值與併購時相近，尚無產生未預期之重大減損，且經會計師複核確認，得將該特別盈餘公積撥充資本。
3. 原依民國 105 年 8 月 5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500278285 號函規定，證券商應於分派民國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 0.5% 至 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 106 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惟依民國 108 年 7 月 10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80321644 號函規定，證券商自民國 108 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支用下列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之前年度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 (1)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包括協助員工於部門間或集團間轉調之相關支出，以及員工退離職所支付予員工優於勞動相關法令規定應給付之退休、離職金。
- (2)為因應金融科技或證券期貨業務發展需要，提升或培養員工職能所辦之教育訓練支出。

(四十一)未分配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虧損，再依法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20%為特別盈餘公積，並依其他法令規定另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董事車馬費及會議出席費參照同業標準支給之。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員工酬勞及應納稅捐、彌補虧損，再依法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20%為特別盈餘公積並依其他法令規定另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分派案，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特別決議後分派之。
- 本公司成為元大金控之子公司後，本公司股東會職權依法由董事會行使之。
- (1)本公司民國 114 年 6 月 26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民國 113 年 6 月 25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另本公司民國 114 年 8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不分派民國 114 年上半年度盈餘。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267,015	\$ -	\$ 1,567,94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534,030	-	3,135,883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註)	-	-	(10,415)	-
現金股利	<u>15,869,103</u>	2.4072	<u>10,986,007</u>	1.6665
合計	<u>\$ 22,670,148</u>		<u>\$ 15,679,417</u>	

註：請詳附註六(四十)3說明。

(2)本公司民國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民國 114 年盈餘分派案及盈餘轉增資案，尚待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後分派，分派案如下：

	11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516,367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032,734	-
現金股利	12,330,198	1.8704
股票股利	5,284,371	0.8016
合計	<u>\$ 25,163,670</u>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十二)11。

(四十二) 綜合損益表項目明細表

1. 經紀手續費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	\$ 24,153,547	\$ 23,549,115
在營業處所受託買賣	5,148,392	5,111,636
融券手續費收入	108,578	116,119
借券手續費收入	42,188	31,785
合計	<u>\$ 29,452,705</u>	<u>\$ 28,808,655</u>

2. 承銷業務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包銷證券之報酬	\$ 295,139	\$ 225,269
代銷證券手續費收入	32,094	52,224
承銷作業處理費收入	1,969,765	872,206
債券承銷手續費收入	129,422	96,581
承銷輔導費收入	35,660	40,051
其他	45,295	58,216
合計	<u>\$ 2,507,375</u>	<u>\$ 1,344,547</u>

### 3.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出售證券收入—自營	\$ 3,310,565,758	\$ 3,207,678,096
出售證券成本—自營	( 3,293,603,635)	( 3,190,241,816)
小計	<u>16,962,123</u>	<u>17,436,280</u>
出售證券收入—承銷	2,488,171	2,914,751
出售證券成本—承銷	( 2,441,414)	( 2,730,577)
小計	<u>46,757</u>	<u>184,174</u>
出售證券收入—避險	225,263,930	220,197,057
出售證券成本—避險	( 220,536,784)	( 214,845,256)
小計	<u>4,727,146</u>	<u>5,351,801</u>
合計	<u>\$ 21,736,026</u>	<u>\$ 22,972,255</u>

### 4. 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融資利息收入	\$ 6,444,003	\$ 7,066,164
債券利息收入	7,307,189	7,239,016
放款利息收入	1,748,082	1,937,018
借貸款項利息收入	3,498,161	2,717,740
附賣回票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692,998	1,036,617
結構型商品利息收入	4,854	11,064
票券利息收入	391,764	313,726
商業本票利息收入	199,343	392,626
借券存出保證金利息收入	762,500	705,210
分戶帳孳息利息收入	1,065,072	306,276
其他	804,365	1,019,638
合計	<u>\$ 22,918,331</u>	<u>\$ 22,745,095</u>

### 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應收款項(含其他流動 資產及催收款)	(\$ 76,308)	(\$ 156,1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7,657)	135
其他金融資產—放款	( 756,627)	( 449,50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u>435</u>	<u>( 393)</u>
合計	<u>(\$ 840,157)</u>	<u>(\$ 605,935)</u>

6.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營業證券—自營	\$ 1,284,888	\$ 913,646
營業證券—承銷	113,950	( 47,746)
營業證券—避險	<u>2,063,354</u>	<u>( 1,662,418)</u>
合計	<u>\$ 3,462,192</u>	<u>(\$ 796,518)</u>

7.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價值變動利益	\$ 26,582,251	\$ 42,405,177
發行認購(售)權證到期		
前履約利益	120,647	144,704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		
回價值變動損失	( 26,581,388)	( 40,466,024)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u>( 652,854)</u>	<u>( 726,963)</u>
合計	<u>(\$ 531,344)</u>	<u>\$ 1,356,894</u>

8.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		
期貨契約	\$ 5,507,017	(\$ 6,848,854)
選擇權交易	<u>811,114</u>	<u>2,218,941</u>
小計	<u>6,318,131</u>	<u>( 4,629,913)</u>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536,667	900,093
資產交換選擇權	( 4,159,244)	( 1,281,874)
結構型商品	( 2,572,900)	( 3,007,527)
股權衍生工具	( 33,091)	( 567,411)
換匯及換匯換利合約價值	( 681,006)	1,341,611
其他	<u>243,091</u>	<u>372,549</u>
小計	<u>( 6,666,483)</u>	<u>( 2,242,559)</u>
合計	<u>(\$ 348,352)</u>	<u>(\$ 6,872,472)</u>

## 9. 其他營業收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基金管理費收入	\$ 207,465	\$ 352,843
通路服務費收入	330,463	205,779
錯帳淨利益(損失)	( 24,138)	( 11,182)
財務顧問收入	345,766	498,812
佣金收入	1,367,536	811,114
KSFC孳息收入	1,571,984	1,957,771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082,731	( 537,700)
複委託收入	1,413,319	1,701,432
保管業務收入	147,757	133,259
其他	713,718	696,238
合計	<u>\$ 7,156,601</u>	<u>\$ 5,808,366</u>

## 10. 財務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利息支出	\$ 6,078,234	\$ 7,034,906
借券存入保證金利息支出	2,146,285	2,581,547
發行公司債利息支出	904,550	773,948
發行商業本票利息支出	2,197,750	2,269,709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840,250	811,204
央行及同業融資利息費用	1,692,861	1,783,457
其他	1,012,433	1,143,860
合計	<u>\$ 14,872,363</u>	<u>\$ 16,398,631</u>

## 11. 員工福利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薪資費用	\$ 20,501,343	\$ 19,505,860
勞健保費用	690,907	658,050
退休金費用	902,761	993,319
離職福利	25,292	19,27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89,923	1,098,048
合計	<u>\$ 23,310,226</u>	<u>\$ 22,274,550</u>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列 0.01%至 5%為員工酬勞。

(2)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815 及\$46,02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民國 114 年度係依所分派期間之獲利情況，員工及董監酬勞分別以約 0.17%及 0.00%估列，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12. 折舊及攤銷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折舊費用	\$ 1,643,585	\$ 1,593,453
攤銷費用	154,110	145,510
合計	<u>\$ 1,797,695</u>	<u>\$ 1,738,963</u>

## 13. 其他營業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捐	\$ 5,641,075	\$ 5,380,582
佣金支出	937,118	599,495
資訊費	1,601,496	1,468,149
租金支出	45,936	50,047
借券費	2,284,913	2,074,738
什支	953,424	841,642
勞務費	704,348	592,311
郵電費	497,026	473,374
交際費	372,849	332,844
集保服務費	655,906	625,088
修繕費	312,379	289,856
水電費	278,987	295,241
捐贈	64,491	18,133
其他費用	898,791	846,682
合計	<u>\$ 15,248,739</u>	<u>\$ 13,888,182</u>

#### 1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財務收入	\$ 2,762,941	\$ 2,730,473
銀行回饋金收入	370,154	401,602
租金收入	146,098	182,337
股利收入	793,934	663,550
協銷收入	6,886	23,817
處分投資淨利益(損失)	( 7,726)	206,73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2,589)	( 77,611)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4,399	9,082
營業外金融工具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51,044	1,468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及投資性 不動產利益(損失)	87,197	274,21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損失)(註)	-	567,09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 44,176)	( 43,328)
訴訟準備損失	( 33,939)	( 307,755)
其他	100,449	202,370
合計	<u>\$ 4,254,672</u>	<u>\$ 4,834,039</u>

註：本公司為提升資產運用效率，經權責單位核准出售自有不動產。  
民國 113 年度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處分價款及處分利益分別為  
\$816,300 及 \$567,090。民國 114 年度無此情形。

#### (四十三)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 (1)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659,965	\$ 4,659,7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9,687	( 176,213)
小計	<u>4,669,652</u>	<u>4,483,52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381,539)	( 619,005)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41,563)	-
小計	<u>( 523,102)</u>	<u>( 619,005)</u>
所得稅費用	<u>\$ 4,146,550</u>	<u>\$ 3,864,52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94,037	(\$ 73,939)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	( 1,045)	( 1,0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損益	255,691	( 28,5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8)	( 1,373)
與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損益	( 14,617)	60,27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721	99,408
合計	<u>\$ 373,779</u>	<u>\$ 54,72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按各國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6,646,284	\$ 5,693,437
免稅所得及其他所得稅調整影響數	( 1,806,463)	( 1,344,69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 142,509)	38,03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項目	( 473,349)	( 414,82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9,687	( 176,213)
土地增值稅	-	12,630
國外所得扣繳稅額無抵減效果	51,364	49,214
其他	( 138,464)	6,931
所得稅費用	<u>\$ 4,146,550</u>	<u>\$ 3,864,522</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子公司元大保經及元大證金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5. 本集團海外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以當地稅捐稽徵機關認定為主：

	民國114年12月31日		當地法令 有效期限
	尚未使用之 虧損扣抵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 得稅資產之金額	
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	\$ 14,412	\$ 14,412	民國119年
元大金融(香港)	216,407	216,407	無限制有效期限
元大香港國際投資	55,775	55,775	無限制有效期限
元大證券(印尼)	62,831	-	民國118年

	民國113年12月31日		當地法令 有效期限
	尚未使用之 虧損扣抵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 得稅資產之金額	
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	\$ 15,388	\$ 15,388	民國115年
元大金融(香港)	224,325	224,325	無限制有效期限
元大香港國際投資	33,404	33,404	無限制有效期限
元大證券(印尼)	67,898	-	民國118年

6. 本公司並未就子公司元大亞金之未匯回盈餘而可能須支付相關稅額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金額分別計\$6,857,430及\$6,963,673。上述未匯回盈餘未來預計作再投資使用。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該子公司未匯回盈餘分別為\$37,017,574及\$36,241,351。孫公司元大證券(韓國)未就混合債券及權益法之份額有關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等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金額分別為\$129,870及(\$5,528,856)；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金額分別為\$121,007及(\$1,127,180)。
7. 本集團海外子公司落入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發布支柱二規則範本之範圍內。支柱二法案已在部份海外子公司之註冊地立法，包括韓國、香港、新加坡、泰國、越南及印尼等地。根據支柱二法案，本集團有責任就每一租稅管轄區的GloBE有效稅率與最低稅率15%之間的差額繳納補充稅負。
8. 本集團已適用對認列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揭露其相關資訊之例外規定。
9. 本集團經評估對支柱二之所得稅暴險主要來自於香港租稅管轄區經營業務之子公司，並就相關補充稅負認列當期所得稅費用。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認列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分別為\$5,115及\$127。

(四十四) 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公司資本結構為簡單資本結構，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14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4,421,205	6,592,453	\$ 3.70

	11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157,892	6,592,453	\$ 3.21

(四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應付公司債(註)
114年1月1日	\$ 65,208,186	\$ 153,222,714	\$ 48,884,25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6,121,716	4,835,827	2,884,109
溢折價攤銷	-	400,122	10,6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48,023)
114年12月31日	\$ 91,329,902	\$ 158,458,663	\$ 51,630,953

	短期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應付公司債(註)
113年1月1日	\$ 48,439,167	\$ 83,155,165	\$ 41,106,53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6,769,019	69,842,445	8,224,638
溢折價攤銷	-	225,104	5,7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452,655)
113年12月31日	\$ 65,208,186	\$ 153,222,714	\$ 48,884,258

註：應付公司債帳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及「應付公司債」。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元大金控，該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普通股。本公司與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元大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人壽)	同一集團企業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銀行)	同一集團企業
元大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期貨)	同一集團企業
元大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期貨(香港))	同一集團企業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投信)	同一集團企業
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投顧)	同一集團企業
元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大創投)	同一集團企業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元大投信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註一)
財團法人元大文教基金會 (以下簡稱元大文教)	實質關係人
Shun Fung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Yuanta Diamond Funds SPC	實質關係人(註二)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美晶)	實質關係人(註三)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特化)	實質關係人(註四)
Yuanta Diamond Funds SPC 之基金	元大證券(香港)經理之基金
Yuanta Asia Growth Investment L.P.	元大亞洲投資(香港)經理之基金
Global Growth Investment, L.P.	元大亞洲投資(香港)經理之基金
Yuanta Secondary No.3 Private Equity Fund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Kiwoom-Yuanta 2019 Scale-up Fund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Innovative Job Creation Fund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Innovative Growth MPE Fund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Great Unicorn No.1 Fund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Quantum Jump No.1 Fund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Yuanta SPAC IX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註五)
Yuanta SPAC X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註六)
Yuanta SPAC XI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SPAC XII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SPAC XIII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SPAC XIV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SPAC XV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SPAC XVI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Yuanta SPAC XVII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註七)
Yuanta K-Bio Vaccine Blockbuster Private Equity Fund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Alpha-Harvest Summit Private Equity Fund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註八)
Astra Buy-out General Private Equity Trust 1	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註九)
其他	係同一集團企業、子公司經理之基金、實質關係人暨其大股東、主要管理階層及其親屬之投資企業等

註一：依主管機關於民國114年7月11日發布之「有關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關係人之認定疑義」IFRS問答集是否追溯適用之問答集」規定，本集團自民國114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起提前適用，對該問答集發布日前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經重新辨認與該(等)基金之關係及交易，該(等)基金非屬關係人，無須重編比較期間資訊，及追溯調整先前財務報表已辨認及揭露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

註二：Yuanta Diamond Funds SPC 係依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之獨立投資組合公司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SPC 下可增設一至多個獨立投資組合 (segregated portfolio，以下簡稱基金)，各基金間之資產及負債分離。元大香港國際投資持有 Yuanta Diamond Funds SPC 發行之管理股份 (management shares)。管理股份係處理 SPC 運作，並無參與各基金利潤、資產及盈餘分配之權利。

註三：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於114年6月2日起為關係人。

註四：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114年6月2日起為關係人。

註五：Yuanta SPAC IX於114年7月7日起非為關係人。

註六：Yuanta SPAC X於114年9月5日起非為關係人。

註七：Yuanta SPAC XVII於113年9月13日起為關係人。

註八：Alpha-Harvest Summit Private Equity Fund於113年1月23日起為關係人，並於114年3月10日起非為關係人。

註九：Astra Buy-out General Private Equity Trust 1於114年2月19日起為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期貨交易

(1)本集團從事期貨交易產生之期貨交易保證金、期貨交易保證金利息收入及自營經手費支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期貨交易保證金	
	自有資金	超額保證金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 2,528,924	\$ 1,785,432
其他	19,073	107,809
	<u>\$ 2,547,997</u>	<u>\$ 1,893,241</u>
	113年12月31日	
	期貨交易保證金	
	自有資金	超額保證金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 2,238,182	\$ 1,993,990
其他	16,646	110,144
	<u>\$ 2,254,828</u>	<u>\$ 2,104,134</u>
	期貨交易保證金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u>\$ 11,588</u>	<u>\$ 11,056</u>
	自營經手費支出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 90,491	\$ 116,968
其他	7,943	2,607
	<u>\$ 98,434</u>	<u>\$ 119,575</u>

(2)因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而產生之期末應收佣金(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及期貨佣金收入如下：

	期末應收佣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u>\$ 23,414</u>	<u>\$ 18,943</u>
	期貨佣金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u>\$ 258,384</u>	<u>\$ 273,470</u>

(3)證券佣金支出：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 18,912	\$ 22,612

2. 銀行存款、借款及利息

(1)本集團存於關係人之存款明細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銀行存款</u>	<u>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註)</u>	<u>銀行存款</u>	<u>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註)</u>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138,831,997	\$ 504,628	\$80,424,685	\$ 242,138
			<u>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收入(註)</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1,688,041	\$ 1,091,023

註：含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營業保證金之利息。

(2)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提存定存單金額分別為 \$1,397,631 及 \$944,764 於兄弟公司元大銀行(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供作借款額度、交割額度、結構型商品之履約保證金及借貸款項保證金。

(3)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向兄弟公司元大銀行借入之短期借款分別為 \$1,450,000 及 \$1,623,000。因短期借款產生之財務成本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16,561	\$ 17,514

3. 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

(1)應收/付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收連結稅制款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66,009	\$ 66,009
應付連結稅制款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1,750,259	\$ 2,126,970

(2)其他應付款-代收代付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15,783	\$ 20,394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4,124	3,962
其他	38	117
	<u>\$ 19,945</u>	<u>\$ 24,473</u>

4. 營業保證金

本集團於關係人提存定存單供作證券及期貨各項業務之營業保證金，其明細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1,280,000	\$ 1,280,000

5. 存出保證金

(1)標借股票之存出保證金

本集團於關係人提存定存單供作標借股票之存出保證金，其明細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300,000	\$ 304,000

(2)租賃押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人壽	\$ 20,090	\$ 18,836
元大銀行	13,726	7,425
	<u>\$ 33,816</u>	<u>\$ 26,261</u>

6. 借券交易

	<u>應收借券存出保證金</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 -	\$ 226,813

	借券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 -	\$ 46,141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1,565	1,364
	<u>\$ 1,565</u>	<u>\$ 47,505</u>

	借券存入保證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3,450,000	\$ -

7.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52,098	\$ 7,074
其他關係人		
其他	58,480	73,631
	<u>\$ 110,578</u>	<u>\$ 80,705</u>

8. 應收員工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20	\$ 907
其他關係人		
其他	165,182	157,208
	<u>\$ 165,202</u>	<u>\$ 158,115</u>

9. 通路服務費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		
元大投信	\$ 53,087	\$ 52,806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4,426	3,880
其他關係人		
其他	1,472	1,712
	<u>\$ 58,985</u>	<u>\$ 58,398</u>

10. 應收佣金及佣金收入

	<u>應收佣金</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人壽	\$ 54,289	\$ 31,019
	<u>佣金收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人壽	\$ 956,582	\$ 543,505

11. 股務代理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29,357	\$ 33,085
兄弟公司		
元大投信	21,839	2,848
其他	4,813	4,386
其他關係人		
其他	2,120	121
	<u>\$ 58,129</u>	<u>\$ 40,440</u>

12. 應收信託收入及信託收入(帳列財富管理業務淨收益)

	<u>應收信託收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投信	\$ 22,943	\$ 22,747
	<u>信託收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投信	\$ 202,876	\$ 232,186

13. 應收投資退還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Kiwoom-Yuanta 2019		
Scale-up Fund	\$ 27,285	\$ 26,315

14. 待交割款項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存放於兄弟公司元大銀行之待交割款項金額分別為\$440,131 及\$344,201。

## 15. 其他金融負債

本集團帳列其他金融負債之客戶存款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15,099	\$ 15,744
元大期貨(香港)	13,637	22,854
元大創投	-	6,034
其他	2,180	4,450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8,884	13,221
其他關係人		
其他	<u>10</u>	<u>11</u>
	<u>\$ 39,810</u>	<u>\$ 62,314</u>

## 16. 財產交易

本集團與關係人從事財產交易之情形如下：

(1) 附買回債票券交易(帳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率區間%</u>	<u>外幣期末餘額</u>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13,100	\$ -	0.65%	
其他	6,094	-	3.45%~3.75%(註：USD)	-
其他	17,523	-	3.75%~3.80%(註：USD)	-
其他關係人				
其他	147,053	<u>46,853</u>	0.65%	
		<u>\$ 46,853</u>		
	<u>113年12月31日</u>			
	<u>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率區間%</u>	<u>外幣期末餘額</u>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50,013	\$ -	0.55%	
其他	45,049	-	4.20%~4.95%(註：USD)	-
其他關係人				
其他	746,108	146,591	0.55%~0.65%	
兄弟公司經理 之基金				
元大投信經理 之基金	99,965	-	1.47%~1.48%	
		<u>\$ 146,591</u>		

註：係外幣附條件交易。

## (2) 附賣回債券交易(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

114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外幣期末餘額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16,208	\$ <u>7,531</u>	1.20%~1.50% (註:CHF)	CHF190千元
113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外幣期末餘額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17,682	\$ <u>16,280</u>	1.20%~1.35% (註:JPY) 2.20%(註:CHF)	JPY43,000千元 CHF200千元

註：係外幣附條件交易。

## (3) 債券買賣斷交易(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度		
	債券買斷	債券賣斷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4,100,000	\$ -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	5,076,243
元大銀行	9,700,000	-
	\$ <u>13,800,000</u>	\$ <u>5,076,243</u>
113年度		
	債券買斷	債券賣斷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u>4,600,000</u>	\$ -

## (4) 股票交易(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度
交易內容		買入交易總價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元大期貨股票	\$ <u>7,400</u>
		113年度
交易內容		買入交易總價
兄弟公司		
元大創投	松川精密股票	\$ <u>62,706</u>

### 1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關係人承租建築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2 年至 5 年，租金係於每月初支付。

(2) 取得使用權資產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151,163	\$ 134,852
元大人壽	244,049	7,641
其他關係人		
Shun Fung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	24,334
	<u>\$ 395,212</u>	<u>\$ 166,827</u>

(3) 租賃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235,833	\$ 142,548
元大人壽	226,945	93,757
其他關係人		
Shun Fung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9,680	18,689
	<u>\$ 472,458</u>	<u>\$ 254,994</u>

### 18.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與非流動)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香港)	\$ 11,674	\$ 18,408

### 19. 客戶保證金專戶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 423,243	\$ 349,127
其他	1,206	1,264
	<u>\$ 424,449</u>	<u>\$ 350,391</u>

## 20. 經紀手續費收入

本集團與關係人從事受託買賣經紀業務所產生之手續費收入，其交易情形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人壽	\$ 16,568	\$ 11,184
元大銀行	21,195	31,535
其他	3,811	3,421
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	506,736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24,072	30,286
其他關係人		
其他	17,762	25,311
	<u>\$ 83,408</u>	<u>\$ 608,473</u>

上述之股票經紀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約當。

## 21. 經紀手續費支出

本集團與關係人從事受託買賣經紀業務所產生之手續費支出，其交易情形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53,438	\$ 92,035

## 22. 其他營業收入

### (1) 股利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1	\$ 1
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	250,191
其他關係人		
中美晶	2,098	-
其他	120	800
	<u>\$ 2,219</u>	<u>\$ 250,992</u>

(2)ETF 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 -	\$ 109,051

(3)承銷業務收入

包銷證券之報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其他關係人		
Yuanta SPAC XV	\$ -	\$ 4,592
Yuanta SPAC XVI	-	3,639
Yuanta SPAC XVII	3,290	-
Astra Buy-out		
General Private		
Equity Trust 1	21,936	-
Alpha-Harvest Summit		
Private Equity Fund	-	19,394
	<u>\$ 25,226</u>	<u>\$ 27,625</u>

23. 其他營業費用

(1)勞務費

關係人提供予本集團投資策略及建議所產生之勞務費，其交易情形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投顧	\$ 255,618	\$ 206,989

勞務費係由雙方依照合約約定計算之。

(2)ETF 贖回手續費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兄弟公司		
元大投信	\$ 50,852	\$ 52,995
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	113,145
	<u>\$ 50,852</u>	<u>\$ 166,140</u>

(3)保險費

	<u>預付保險費</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元大人壽	\$ 19,320	\$ 18,322

		保險費支出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	元大人壽	\$ 32,491	\$ 31,782
(4)廣告費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	\$ 288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17,799	15,106
		<u>\$ 17,799</u>	<u>\$ 15,394</u>
(5)通路服務費支出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13,160	\$ 26,031
(6)共同行銷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20,058	\$ 4,527

## 24. 營業外收入

### (1) 租金收入

本集團出租自有資產予關係人所產生之租金收入，其交易情形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26	\$ 23,002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14,373	25,943	
元大投顧	-	6,455	
元大人壽	4,435	4,394	
元大創投	3,149	4,106	
其他	1,058	4,755	
其他關係人			
其他	56	64	
		<u>\$ 23,097</u>	<u>\$ 68,719</u>

租金係參酌附近辦公室辦公大樓租金行情並由雙方約定計算之。

(2) 應收補助款及回饋金收入

關係人因使用本集團部分營業場所而給付之補助款(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期末應收補助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如下：

	應收補助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17,724	\$ 17,491

	回饋金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 216,429	\$ 251,172

(3) 代銷承銷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5,600	\$ 5,350
兄弟公司		
元大銀行	4,850	-
元大投信	398	1,019
其他	800	-
其他關係人		
台特化	7,626	-
	\$ 19,274	\$ 6,369

25. 持有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及受益憑證

本集團持有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及受益憑證(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 -	\$ 16,525,244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價款	已實現損益	處分價款	已實現損益
兄弟公司經理之基金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 -	\$ -	\$ 675,891,763	\$ 2,233,905

26. 持有關係人發行之有價證券

本集團持有關係人發行之有價證券(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20	\$ 29
其他關係人		
Yuanta SPAC IX	-	22,026
Yuanta SPAC X	-	22,026
Yuanta SPAC XI	21,575	22,026
Yuanta SPAC XII	17,216	17,576
Yuanta SPAC XIII	21,575	22,026
Yuanta SPAC XIV	21,575	22,025
Yuanta SPAC XV	21,575	22,025
Yuanta SPAC XVII	21,575	22,025
中美晶	29,425	-
台特化	999,008	-
其他	14,929	15,240
	<u>\$ 1,168,473</u>	<u>\$ 187,024</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處分價款</u>	<u>已實現損益</u>	<u>處分價款</u>	<u>已實現損益</u>
母公司				
元大金控	\$ 4,572,701	(\$ 15,067)	\$ 3,518,575	(\$ 664)
兄弟公司				
元大期貨	8,149	749	-	-
其他關係人				
中美晶	1,213,305	( 7,588)	-	-
台特化	1,870,468	10,395	-	-
其他	2,108	13	-	-
	<u>\$ 7,666,731</u>	<u>(\$ 11,498)</u>	<u>\$ 3,518,575</u>	<u>(\$ 664)</u>

## 27. 信用交易

	融券擔保價款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31,193	\$ 7,702
其他關係人		
其他	32,902	2,296
	<u>\$ 64,095</u>	<u>\$ 9,998</u>

	融資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90,081	\$ 103,853
其他關係人		
其他	42,771	50,091
	<u>\$ 132,852</u>	<u>\$ 153,944</u>

## 28. 捐贈

本集團捐贈予其他關係人，帳列營業費用－捐贈支出項下分別為：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		
元大文教	<u>\$ 39,200</u>	<u>\$ -</u>

## 29. 其他

(1)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為取得兄弟公司元大銀行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5,550,000 及\$14,050,000，將土地及建築物帳面價值分別計\$3,286,142 及\$3,319,370，及未上市櫃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分別計\$20,186,606 及\$22,190,337，設定為擔保，相關抵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本集團對集團經理之基金收取之基金管理費收入及持有該基金之餘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基金管理費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		
Yuanta Asia Growth Investment, L.P.	\$ 31,129	\$ 38,677
Yuanta Diamond Funds SPC之基金	13,707	15,067
其他	-	(249)
	<u>\$ 44,836</u>	<u>\$ 53,495</u>

	持有基金之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Yuanta Asia Growth Investment, L.P.	\$ 77,957	\$ 125,187
Global Growth Investment, L.P.	5,445	13,901
	<u>\$ 83,402</u>	<u>\$ 139,088</u>

(3) 本集團對採用權益法之基金投資之應收績效費及管理費收入及收取之基金績效費及管理費收入明細如下：

	應收績效費及管理費收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Yuanta Innovative Growth MPE Fund	\$ 25,754	\$ 17,818
Kiwoom-Yuanta 2019 Scale-up Fund	11,138	13,154
Yuanta K-Bio Vaccine Blockbuster Private Equity Fund	3,463	8,573
Yuanta Innovative Job Creation Fund	15,534	15,416
Yuanta Great Unicorn No.1 Fund	14,371	7,552
其他	8,424	9,953
	<u>\$ 78,684</u>	<u>\$ 72,466</u>

	績效費及管理費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		
Yuanta Innovative Job Creation Fund	\$ 15,636	\$ 16,984
Yuanta Innovative Growth MPE Fund	25,923	17,324
Yuanta Secondary No.3 Private Equity Fund	21,913	29,303
Kiwoom Yuanta 2019 Scale-up Fund	11,211	13,924
Yuanta K-Bio Vaccine Blockbuster Private Equity Fund	32,772	36,104
Yuanta Quantum Jump No.1 Fund	1,097	165,926
其他	24,593	13,327
	<u>\$ 133,145</u>	<u>\$ 292,892</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870,877	\$ 4,871,809
退職後福利	106,012	121,261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980	984
離職福利	12,226	3,213
合計	<u>\$ 4,990,095</u>	<u>\$ 4,997,267</u>

(以下空白)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金融機構等作為借款及金融商品等擔保品者明細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流動資產			
定期存款	\$ 3,573,425	\$ 3,486,824	交割額度、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借券及櫃買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擔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營業證券—自營部(面額)	233,782,270	188,344,079	附買回債券交易、附買回票券交易、營業活動及期貨選擇權交易保證金、借券及櫃買交易之擔保及損害賠償共同基金
存放KSFC之客戶存款準備金	61,865,281	48,330,671	經紀業務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7,349,442	77,024,431	附買回債券交易、附買回票券交易、營業活動之保證金、櫃買履約保證金、資產出售保證及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1,189	812,097	票券保證金、損害賠償共同基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318,730	26,898,871	營業保證金、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借券業務之擔保及客戶違約專戶、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資產出售保證及結構型商品保證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00	營業活動之保證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891	207,859	營業活動之保證金、標借股票及繳存央行保證金
不動產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	5,575,993	5,643,784	供交割額度及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抵押貸款及租賃之擔保
元大證券(韓國)之庫藏股	554,872	403,734	借券業務之擔保品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集團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簽訂不動產及設備之合約價款金額為\$3,289,464，其中已支付\$1,896,733，尚未支付價款計\$1,392,731。

### (二)代辦交割

本公司與若干證券公司受任人承諾於本公司不能對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交割義務時，受任人得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指示，以本公司之名義立即代辦本公司不能履行之交割義務。此外，本公司亦受任為若干證券公司之代辦交割事務人。

### (三)其他訴訟案件

1. 財團法人臺灣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就土地暨停車位買賣契約爭議對元大證券等 2 人聲請調解，調解請求金額經民國 107 年 1 月 17 日擴張後為 \$952,511 (其中 \$950,861 為連帶或共同給付)，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調解不成立。財團法人臺灣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遂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1 日就同一事件另行起訴，請求金額與調解金額相同，並無異動。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業於民國 111 年 1 月 27 日判決駁回原告之全部請求(即元大證券等 2 人勝訴)。嗣原告提起上訴，現請求金額分別為財團法人臺灣基督復臨安息日會 \$512,454、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 \$209,924，即合計請求金額縮減為 \$722,378，元大證券依法應訴答辯中。
2.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元大證券(韓國)總計受追訴 6 件訴訟案件，受請求總金額為約韓圓 9,019 百萬元(約新臺幣 2 億元)。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元大證券(韓國)就上述 6 件案件共已提列負債準備計約韓圓 1,947 百萬元(約新臺幣 42 百萬元)。  
元大證券(韓國)另有已宣布判斷結果之仲裁案 1 件，請參閱附註六(三十三)說明。  
另外，元大證券(韓國)以原告身分提出 11 件訴訟案件，請求總金額為約韓圓 234,549 百萬元(約新臺幣 51 億元)。
3. 原 KK Trade Securities Co., Ltd. 員工因涉詐欺行為，客戶要求元大證券(泰國)負連帶賠償責任約泰銖 3.01 億元(約新臺幣 3 億元)，元大證券(泰國)於民國 106 年 8 月間收受民事起訴狀，因原告求償之金額有部分涉及原告與該前員工之間私相匯款行為，並未匯入原 KK Trade Securities Co., Ltd. 之公司帳戶，元大證券(泰國)否認其責任，一審法院已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8 日判決駁回原告之全部請求，二審法院亦於民國 111 年 4 月 7 日判決駁回原告之全部請求，原告嗣提出第三審上訴，並將請求金額自約泰銖 3.01 億元縮減為約泰銖 1.49 億元(約新臺幣 1 億元)。
4.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元大證券(香港)因客戶從事股票融資交易之擔保品被停止交易，而產生港幣 147,504 千元(約新臺幣 6 億元)債權，該項債權並由前負責之業代出具保證函予元大證券(香港)，同意擔保元大證券(香港)因上開客戶融資所生之相關損失。元大證券(香港)依前述保證函就該業代之資產計港幣 68,552 千元(約新臺幣 3 億元)行使抵銷權及客戶清盤人第一次分配還款港幣 44 千元(約新臺幣 18 萬元)後，尚未受償金額計港幣 78,908 千元(約新臺幣 3 億元)，此部份已認列損失。元大證券(香港)並已向該業代起訴請求履行保證債務(訴訟標的金額為港幣 135,191 千元(約新臺幣 5 億元)，因利息部分僅計算至起訴日止)，該業代則否認其責任，案經一審法院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2 日以簡易判決認定業代應負全部保證責任，然業代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2 日就本件提起上訴。截至本財務報表通過日止，元大證券(香港)經參考律師意見後，評估目前尚無需就上述已抵銷之金額認列負債準備。

- (四)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元大證金受託代為集中保管股票股數皆為 7,483,000 股，其市價分別約為\$77,769 及\$77,969。
- (五)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元大證券(韓國)及其子公司已簽訂之私募股權基金投資承諾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上限共計韓圉 604 億元(約新臺幣 13.2 億元)。
- (六)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元大證券(韓國)為提供併購金融服務所需，向客戶出具總金額不超過韓圉 400 億元(約新臺幣 8.7 億元)之融資承諾書。
- (七)元大證券(韓國)於民國 114 年 12 月簽訂不超過韓圉 494 億元(約新臺幣 10.8 億元)之可取消股價收益交換契約(Price Return Swap, PRS)，並基於避險目的同步簽訂股權買賣合約(Stock Purchase Agreement, SPA)，約定於民國 115 年 2 月依約定價格取得標的普通股。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元大證券(韓國)出具總金額不超過韓圉 400 億元(約新臺幣 8.7 億元)之融資承諾書，元大證券(韓國)就該融資承諾計韓圉 400 億元(約新臺幣 8.7 億元)業已全部履行並取得放款債權部位計韓圉 200 億元(約新臺幣 4.4 億元)，該承諾書並於報導期間後到期終止，請詳附註九(六)說明。
- (二)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元大證券(韓國)簽訂不超過韓圉 494 億元(約新臺幣 10.8 億元)之可取消股價收益交換契約(Price Return Swap, PRS)及股權買賣合約(Stock Purchase Agreement, SPA)。元大證券(韓國)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7 日就該股權買賣合約(Stock Purchase Agreement, SPA)取得股票部位計韓圉 494 億元(約新臺幣 10.8 億元)並履行股價收益交換契約(Price Return Swap, PRS)，請詳附註九(七)說明。

## 十二、其他

### (一)風險管理制度

#### 1. 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經由持續性地提升風險管理機制的完整性，建立合理有效之風險管理方法、模型與系統，嚴密地監控整體風險的變動狀態，將公司營運上可能發生之潛在損失，控制在資本與業務可以合理承受之範圍內；並在此前提下，合理有效地配置公司資本，以強化風險調整後之資本報酬率(Risk Adjusted Return on Capital)。

## 2. 風險管理制度

本集團以「風險管理政策」為風險管理制度的最高指導原則。「風險管理政策」中明確訂定風險管理之目標、範圍、權責組織、制度架構、監控與報告流程等重要風險管理事項。

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涵蓋全公司主要經營風險，包括金融風險、營運風險、法律及法遵風險及氣候變遷風險。藉由建立完整之風險管理機制，有效地辨識、衡量、監控、報告與揭露各項營運風險，嚴密地監控整體風險狀態，確保公司整體之風險符合風險管理政策之規範。

## 3. 風險管理組織

- (1) 董事會：係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核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重要風險管理制度及年度風險限額，督導風險管理制度的執行。
- (2) 審計委員會：董事會下設置審計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協助董事會執行其風險管理職責，主要職責包含審議風險管理政策、審議重要風險管理制度、審議年度風險限額，及協助督導風險管理制度的執行。
- (3) 高階管理階層：應審視公司各項營運活動所涉及之風險，確保公司風險管理制度能完整、有效地控制相關之風險。
- (4) 風險管理部門：隸屬於董事會，為獨立之風險管理執行單位，負責研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建立衡量風險的有效方法、建立風險管理資訊系統、執行監控與分析風險，及陳報與預警重要風險。
- (5) 法令遵循部門：執行法令遵循風險控管，確認各項作業及管理規章均配合相關法規適時更新，及督導各單位法令遵循主管落實執行相關內部規範之導入、建置與實施，協助評估各項業務可能涉及之法令遵循風險；並執行洗錢與資恐風險控管，避免本公司所營業務被濫用於洗錢或資恐活動之風險。
- (6) 法務部門：執行法律風險控管，協助評估各項業務、法律文件、契約可能涉及之法律風險。
- (7) 資訊部門：執行資訊安全風險控管，協助避免因資訊資產遭外部蓄意入侵或內部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破壞等情事，危害相關資訊系統，影響正常營運之資訊安全風險。
- (8) 人力資源部門：執行人力資源風險控管，協助避免因員工之人權議題及公司人力資源發展與管理議題之風險。
- (9) 綜合企劃部門：執行新興風險控管，協助評估新種業務或新種風險對公司未來業務運作影響之風險；並執行信譽風險及策略風險之控管，協助避免因媒體或公眾負面評價、及因不當策略或營運環境改變而導致之相關風險。
- (10) 董事會秘書室：執行誠信經營風險控管，協助避免因不誠信行為造成對公司營運產生不利影響之風險。

- (11) 行政管理部門：執行氣候變遷風險控管，以因應自身營運氣候變遷風險。
- (12) 財務部門：就籌資規劃不當造成無法適時對外融資取得資金所衍生之資金流動性風險執行控管，協助避免因資金調度不當產生之風險。
- (13) 作業中心：統籌有關帳務與交割結算之風險控管，針對總分公司帳務、交割結算、集保、授信等業務相關後臺作業進行整合、規劃與執行之監督管理。
- (14) 業務部門：負責辨識及管理所轄職責功能或業務範圍所產生的風險，並針對該風險特性設計並執行有效的內部控制程序。
- (15) 稽核部門：以獨立超然的精神，查核與評估風險管理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持續有效運作，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 4. 風險管理流程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風險評估與衡量、風險監控與管理。風險管理部定期陳報各類風險管理報告予各級主管，確保其能即時、完整、深入地掌控公司各類風險的動態變化。

##### (1)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波動率或相關性的變動而造成部位損失的風險，市場價格包括指數、股價、利率、匯率、商品或信用貼水等。市場風險管理原則，包括設定有效預警風險之指標，依據公司風險容忍度設定各項風險限額與量化之風險值，以精確評量潛在損失，有效控管市場風險。市場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係以 99% 信賴水準所估計之未來一日暴險部位可能發生之最大潛在損失估計值。

#####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因債(票)券發行人、貸款人、交易對手、保證人，或保管機構發生違約、破產或清算等情事，而未依約定條件履行其債務清償或保證責任而產生損失的風險。為有效整合信用暴險、掌握信用暴險變化，除依據所屬金控內部信用評等制度，落實信用風險分級外，並建立信用預警機制，落實通報流程，有效提升信用事件因應之時效性；其次，為利風險集中度之控管，已建置大額暴險管理資訊系統，涵蓋投資交易信用風險，依發行人、交易對象進行交叉彙整分析，監控整體信用暴額。

##### (3) 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

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適時地藉由資產出售或對外融資取得充足的資金，以致無法履行各項到期給付責任的風險。為合理地管理資金調度壓力，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已訂定財務比率、期間別資金流動性風險限額、資金來源集中度，與潛在可用資金等風險指標，以評量資金調度的彈性與能力。藉由整合資金供給與資金需求兩項波動風險，評估各天期資金缺口波動風險，以合理有效地安排資金來源與運用，減低非預期的資金調度壓力。

## 5. 避險與抵減風險策略

本集團依據風險承受能力，訂定各項風險限額、避險工具與避險操作機制。藉由合理的避險機制，有效地將公司風險限制在事先核准之範圍內。實際避險之執行，則視市場動態、業務策略、商品特性與風險管理規範，分別運用適當之金融商品，將整體部位的風險結構與風險水準，調整至可承受的風險程度內。

### (二)信用風險分析

本集團所面臨之信用風險主要係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

1. 發行人信用風險係指持有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因發行人（或保證人）或銀行，發生違約、破產或清算而未依約定條件履行償付（或代償）義務，而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2.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係指與本集團（或本公司）承作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於約定日期未履行交割或支付義務，而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3. 標的資產信用風險係指因金融工具所連結之標的資產信用品質轉弱、信用貼水上升、信用評等調降或發生符合契約約定之違約情事而產生損失之風險。

#### 4. 各項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存放在本國及亞洲（其他）信用優良之金融機構。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主要係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等會計項目，未包含股權性質部位。

##### A.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主要為債券、可轉（交）換公司債及債券型（含貨幣型）基金等部位，其發行人（或保證人）以本國金融機構為主；其中，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債券為政府機構發行、政府機構或金融機構擔保之部位佔比約為 14%，可轉（交）換公司債為銀行擔保之部位佔比約為 11%，且可轉（交）換公司債多數藉由資產交換交易、發行信用連結商品（Credit Linked Note）等方式移轉信用風險，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已有效控制。

##### B. 衍生工具交易

從事店頭市場（Over-the-Counter, OTC）之衍生工具交易前，皆與各交易對手簽訂 ISDA 合約，藉由淨額結算（Close-out Netting）與信用擔保附約（Credit Support Annex, CSA）等機制，有效地降低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從事集中市場之期貨與選擇權交易，主要透過上手期貨商從事下單，或具有結算會員資格期貨商從事交割結算工作。交易對手分布在全球各地信用品質優良之金融機構。

(3) 附賣回債券投資

附賣回債券交易的交易對手主要為本國及亞洲(其他)之金融機構；因本集團同時持有附賣回交易之標的債券作為擔保品，能有效降低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4) 客戶保證金專戶

存放客戶保證金之專屬銀行帳戶，主要開立於信用優良之銀行。

(5) 借券交易存出保證金

主要係包含借券擔保價款與借券保證金-存出等會計項目。

本集團對外借入有價證券時，須將保證金存入對方指定之銀行帳戶，惟因本集團同時持有該借入標的證券，將有效降低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6)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包含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催收款項、應收證券融資款。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經紀業務受託買賣與信用交易所衍生之相關應收款項，而經紀業務受託買賣與信用交易客戶多數為本國及亞洲(其他)之自然人。

(7) 其他流動資產(包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主要係包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流動資產等會計項目。其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主要為本集團從事之融資業務，本融資業務要求授信客戶應提供擔保品或由第三方提供擔保，且融資對象分散在不同產業，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有擔保融資佔比約 99.78%。其他流動資產主要係以用途受限制、待交割款項及代收承銷股款之現金為主，此類流動資產多數存放在本國、香港及亞洲其他國家之金融機構。

(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主要包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等會計項目，未包含具股權性質的金融資產；主要有設定質押受限制資產之本國中央政府債券，以及長期投資性質之國內外債券部位。其中，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政府機構發行、政府機構或金融機構所擔保之部位佔比約 23%，信用風險已有效控制。

(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主要包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等會計項目，以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券部位為主。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主要為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及存出保證金；其中，每筆存出保證金之金額均不高，故其信用風險已因充分分散而獲得有效的降低。

## 5.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原則為評估減損基礎，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包括前瞻性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是否已信用減損，區分為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信用風險低(Stage 1)、信用風險顯著增加(Stage 2)和信用減損(Stage 3)三階段，分別以按12個月(Stage 1)及存續期間(Stage 2及Stage 3)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各Stage之定義及預期信用損失之認列如下表所示：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定義	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信用風險低	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已產生信用減損
預期信用損失之認列	以按12個月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以存續期間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以存續期間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在依據IFRS 9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採用的關鍵判斷及假設如下：

### (1)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

a. 債務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參照主體之信用評等為非投資等級，且下列任一指標觸及，即判定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a) 信用參照主體之信用評等相較於原始認列日下降超過一定等級以上；

(b) 債務工具價格隱含之信用利差相較於原始認列日超過一定基本點以上。

b. 當應收款項(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規定天數或未逾期超過規定天數惟違反合約規定者。

c. 保證金類型非屬特殊合約原因及已到期未歸還小於規定天數者。

### (2)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a. 本集團債務工具投資符合以下任一項，視為信用減損。

(a) 購買時為信用減損債券。

(b) 財務報導日時，信用評等為違約等級債券。

(c) 未依發行條件還本或付息。

(d) 因信用狀況導致發行人修改發行條件遞延或不支付利息。

(e) 發行人或保證機構有停止營運、申請重整、破產、解散、出售對公司繼續營運有重大影響之主要資產等情事發生。

b. 當應收款項(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項)於財務報導日本金或利息延滯或應收而未收逾期天數達規定天數以上、轉列催收款項或已提列呆帳者。

c. 保證金類型為已到期未歸還超過規定天數者。

### (3)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預期信用損失(ECL)模型主要基於違約機率(簡稱 PD)、違約損失率(簡稱 LGD)及違約曝險額(簡稱 EAD)三項減損參數所組成。

a. 違約機率：以外部信評機構所公告之違約機率表，作為參照標準，並納入前瞻性資訊計算。

b. 違約損失率：依據債務工具之擔保及其受償順序，參照外部信評機構所揭露之平均回收率，轉換計算違約損失率或是依主管機關、或巴塞爾協議 III 標準等相關規定。

c. 違約曝險額：總帳面金額(含應收利息)。總帳面金額係為調整任何備抵損失前之攤銷後成本。

### (4)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以過去歷史損失經驗為基礎並檢視過去與現時經濟環境與未來整體環境是否有重大變化，適當調整未來之損失率標準，若當年度發生重大違約事項，則提前將當年度已發生之損失率納入計算未來損失率標準。

## 6. 本集團備抵損失之變動

(1) 本集團部分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率之決定係評估過往歷史資料並檢視過去與現時經濟環境與未來整體環境是否有重大變化。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帳面價值總額分別為 \$117,477,738 及 \$60,728,919。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	(\$ 103)	(\$ 102)
減損損失提列	( 69)	( 1)
12月31日	(\$ 172)	(\$ 103)

(2)本集團除上述(1)所述以外之項目(包含「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項」、「存出保證金」等)。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上述資產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		合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128,079)	(\$ 37,689)	(\$ 1,922,731)	(\$ 2,088,499)
衡量階段之移轉	22,342	5,835	( 28,177)	-
減損損失(提列)				
迴轉	( 6,494)	10,459	( 80,204)	( 76,239)
除列	( 23,499)	-	27,115	3,616
沖銷	-	-	596,430	596,430
匯率影響數	( 58)	1,586	79,373	80,901
12月31日	(\$ 135,788)	(\$ 19,809)	(\$ 1,328,194)	(\$ 1,483,791)
總帳面金額	<u>\$ 513,042,455</u>	<u>\$ 874,713</u>	<u>\$ 1,499,190</u>	<u>\$ 515,416,358</u>
	113年度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		合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85,954)	(\$ 6,179)	(\$ 1,812,293)	(\$ 1,904,426)
衡量階段之移轉	22,598	( 11,563)	( 11,035)	-
減損損失提列	( 91,661)	( 20,076)	( 44,437)	( 156,174)
除列	26,446	-	27	26,473
沖銷	-	-	3,539	3,539
匯率影響數	492	129	( 58,532)	57,911
12月31日	(\$ 128,079)	(\$ 37,689)	(\$ 1,922,731)	(\$ 2,088,499)
總帳面金額	<u>\$ 405,187,165</u>	<u>\$ 619,652</u>	<u>\$ 2,099,448</u>	<u>\$ 407,906,265</u>

上述應收款項本期帳面金額未有重大變動。

(3)本集團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放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		合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68,390)	(\$ 169,961)	(\$ 1,143,593)	(\$ 1,381,944)
衡量階段之移轉	13,116	99,084	( 112,200)	-
減損損失迴轉				
(提列)	5,609	14,297	( 770,595)	( 750,689)
除列	22,814	25,640	4,996	53,450
購入或創始之				
新金融資產	( 59,387)	-	-	( 59,387)
匯率影響數	1,514	2,570	28,700	32,784
12月31日	(\$ 84,724)	(\$ 28,370)	(\$ 1,992,692)	(\$ 2,105,786)
總帳面金額	\$ 11,267,326	\$ 1,020,132	\$ 4,933,941	\$ 17,221,399

民國 114 年度其他金融資產-放款總帳面金額的重大變動對該備抵損失的重要影響如下：

- 屬按 12 個月者因償還帳面金額 \$4,862,798，故迴轉減損損失計 \$5,609。
- 屬按 12 個月者因新增帳面金額 \$8,254,521，故提列減損損失計 \$59,387。

	113年度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		合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34,680)	(\$ 93,465)	(\$ 890,965)	(\$ 1,019,110)
衡量階段之移轉	9,475	2,950	( 12,425)	-
減損損失迴轉				
(提列)	16,533	( 90,046)	( 312,026)	( 385,539)
購入或創始之				
新金融資產	( 63,963)	-	-	( 63,963)
匯率影響數	4,245	10,600	71,823	86,668
12月31日	(\$ 68,390)	(\$ 169,961)	(\$ 1,143,593)	(\$ 1,381,944)
總帳面金額	\$ 8,694,309	\$ 3,759,925	\$ 3,076,196	\$ 15,530,430

民國 113 年度其他金融資產-放款總帳面金額的重大變動對該備抵損失的重要影響如下：

- 屬按 12 個月者因償還帳面金額 \$134,982，故迴轉減損損失計 \$16,533。
- 屬按 12 個月者因新增帳面金額 \$6,465,457，故提列減損損失計 \$63,963。

(4)本集團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		合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14,271)	\$ -	(\$ 897)	(\$ 15,168)
減損損失提列	( 9,865)	-	-	( 9,865)
減損損失迴轉	355	-	-	355
除列	266	-	-	266
匯率影響數	1,857	-	-	1,857
12月31日	<u>(\$ 21,658)</u>	<u>\$ -</u>	<u>(\$ 897)</u>	<u>(\$ 22,555)</u>

民國 114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總帳面金額的重大變動對該備抵損失的重要影響如下：

- a. 屬按 12 個月者因購入帳面金額\$57,155,575，故提列減損損失計\$9,865。
- b. 屬按 12 個月者因除列帳面金額\$16,701,274，故迴轉減損損失計\$355。

	113年度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		合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13,555)	\$ -	(\$ 897)	(\$ 14,452)
減損損失提列	( 4,771)	-	-	( 4,771)
減損損失迴轉	358	-	-	358
除列	1,237	-	-	1,237
匯率影響數	2,460	-	-	2,460
12月31日	<u>(\$ 14,271)</u>	<u>\$ -</u>	<u>(\$ 897)</u>	<u>(\$ 15,168)</u>

民國 113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總帳面金額的重大變動對該備抵損失的重要影響如下：

- a. 屬按 12 個月者因購入帳面金額\$43,511,781，故提列減損損失計\$4,771。
- b. 屬按 12 個月者因除列帳面金額\$11,473,939，故迴轉減損損失計\$358。

(5)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		合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438)	\$ -	\$ -	(\$ 438)
除列	458	-	-	458
匯率影響數	( 20)	-	-	( 20)
12月31日	<u>\$ -</u>	<u>\$ -</u>	<u>\$ -</u>	<u>\$ -</u>

按攤銷後成本之債務工具投資總帳面金額的重大變動對該備抵損失的重要影響如下：

屬按 12 個月者因除列帳面金額 \$958,620，故迴轉減損損失計 \$458。

	113年度			
	按12個月	按存續期間		合計
		信用風險已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25)	\$ -	\$ -	(\$ 25)
減損損失提列	( 437)	-	-	( 437)
除列	25	-	-	25
匯率影響數	( 1)	-	-	( 1)
12月31日	(\$ 438)	\$ -	\$ -	(\$ 438)

按攤銷後成本之債務工具投資總帳面金額的重大變動對該備抵損失的重要影響如下：

- a. 屬按 12 個月者因購入帳面金額 \$953,533，故提列減損損失計 \$437。
- b. 屬按 12 個月者因除列帳面金額 \$71,197，故迴轉減損損失計 \$25。

(以下空白)

(6)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放款，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期間		合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優良	\$ 206,891	\$ -	\$ -	\$ 206,891
尚可	-	-	-	-
低於標準	-	-	-	-
	<u>\$ 206,891</u>	<u>\$ -</u>	<u>\$ -</u>	<u>\$ 206,89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優良	\$ 87,514,828	\$ -	\$ -	\$ 87,514,828
尚可	-	-	-	-
低於標準	-	-	-	-
	<u>\$ 87,514,828</u>	<u>\$ -</u>	<u>\$ -</u>	<u>\$ 87,514,828</u>
其他金融資產-放款				
優良	\$ 280,963	\$ -	\$ -	\$ 280,963
尚可	1,605,965	-	-	1,605,965
未評等	9,380,398	1,020,132	4,933,940	15,334,470
	<u>\$ 11,267,326</u>	<u>\$ 1,020,132</u>	<u>\$ 4,933,940</u>	<u>\$ 17,221,398</u>
	113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期間		合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優良	\$ 1,165,873	\$ -	\$ -	\$ 1,165,873
尚可	-	-	-	-
低於標準	-	-	-	-
	<u>\$ 1,165,873</u>	<u>\$ -</u>	<u>\$ -</u>	<u>\$ 1,165,87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優良	\$ 75,829,963	\$ -	\$ -	\$ 75,829,963
尚可	-	-	-	-
低於標準	-	-	-	-
	<u>\$ 75,829,963</u>	<u>\$ -</u>	<u>\$ -</u>	<u>\$ 75,829,963</u>
其他金融資產-放款				
優良	\$ 422,230	\$ -	\$ -	\$ 422,230
尚可	270,370	-	-	270,370
未評等	8,001,709	3,759,925	3,076,196	14,837,830
	<u>\$ 8,694,309</u>	<u>\$ 3,759,925</u>	<u>\$ 3,076,196</u>	<u>\$ 15,530,430</u>

本集團信用風險品質分級，可分為優良、尚可與低於標準，各分級定義如下：

- (1)優良：具有穩健程度以上之財務承諾履約能力，即使面臨重大之不确定因素或暴露於不利之條件，亦能維持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
- (2)尚可：財務承諾履約能力薄弱，不利之經營、財務或經濟條件，將削減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
- (3)低於標準：財務承諾履約能力脆弱，是否能履行承諾，將視經營環境與財務狀況是否有利而定。
- (4)未評等：因其他原因未能(或無需)進行內部信用風險分級。

信用風險品質分級對照表

公司信用風險品質等級	中華信評機構信用評等	標準普爾信用評等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
優良	twAAA~twBBB-	AAA~BBB-	AAA~BBB-
尚可	twBB+~twBB	BB+~BB	BB+~BB
低於標準	twBB-~twC	BB-~C	BB-~C

(以下空白)

7. 在本報告基準日，本集團信用風險暴險來源，地區別集中度以本國及亞洲(其他)為主；產業別集中度以金融機構為主，對金融機構的暴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持有銀行發行或擔保之債務工具及以金融機構為交易對手的衍生工具交易等。

(1) 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本集團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地區分布(註)與產業分布如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_地區別(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日期：民國11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臺	灣	香	港	亞洲(其他)	美	洲	歐	洲	大	洋	洲	非	洲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866,460		610,115		21,455,111		436,203		42,081		958,586		-			85,368,5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122,052		251,792		255,634,193		8,470,698		708,296		748,867		-			393,935,898
債務工具	119,127,925		251,792		186,040,535		8,225,340		70,597		409		-			313,716,598
衍生工具交易	8,994,127		-		7,728,377		245,358		637,699		748,458		-			18,354,019
存放KSFC之客戶存款準備金	-		-		61,865,281		-		-		-		-			61,865,281
附賣回債券投資	3,074,983		-		27,249,967		-		-		-		-			30,324,950
借券交易存出保證金	61,427,100		-		13,546,761		-		-		-		-			74,973,861
客戶保證金專戶	409,049		565,574		658,863		-		3,054,961		199,398		-			4,887,845
應收款項	338,029,213		2,890,756		61,688,472		1,699,054		1,085,793		305,280		11,806			405,710,374
應收帳款	258,627,974		865,490		16,803,000		1,581,509		874,224		233,315		11,806			278,997,318
其他應收款	423,922		484,848		1,601,181		1,152		-		-		-			2,511,103
應收證券融資金	78,977,317		1,540,418		43,284,291		116,393		211,569		71,965		-			124,201,953
其他流動資產	125,445,938		2,441,991		33,143,822		43,228		117,267		-		-			161,192,2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281,657		-		17,994,038		23,160,097		8,181,362		9,806,855		90,819			87,514,828
債務工具	28,281,657		-		17,994,038		23,160,097		8,181,362		9,806,855		90,819			87,514,828
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66,679		67,082		1,149,126		-		-		-		-			2,082,887
債務工具	866,679		67,082		1,149,126		-		-		-		-			2,082,88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91,237		-		992,786		7,197		-		-		-			4,091,220
合計	750,614,368		6,827,310		433,513,139		33,816,477		13,189,760		12,018,986		102,625			1,250,082,665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60.04%		0.55%		34.68%		2.70%		1.06%		0.96%		0.01%			100.00%

註：信用風險暴險金額集中度分析之地區別報表，亞洲(其他)係指不包含臺灣與香港之亞洲地區。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_地區別(合併)

日期：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資產	臺	灣	香	港	亞洲(其他)	美	洲	歐	洲	大	洋	洲	非	洲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70,697,201	1,609,799	17,135,938	356,037	29,146	644,288	-	90,472,4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231,861	1,649,851	216,096,692	16,934,868	4,284,925	1,348,359	-	335,546,556								
債務工具	88,403,101	1,649,851	159,504,050	16,702,593	3,248,792	96,933	-	269,605,320								
衍生工具交易	6,828,760	-	8,261,971	232,275	1,036,133	1,251,426	-	17,610,565								
存放KSFC之客戶存款準備金	-	-	48,330,671	-	-	-	-	48,330,671								
附賣回債券投資	1,810,413	-	29,336,213	-	-	-	-	31,146,626								
借券交易存出保證金	42,419,605	-	16,666,191	-	-	-	-	59,085,796								
客戶保證金專戶	247,878	513,242	1,375,316	-	251,631	374,202	-	2,762,269								
應收款項	268,601,193	1,466,655	42,707,640	1,555,629	1,497,891	220,616	2,540	316,052,164								
應收帳款	193,481,013	720,015	7,146,274	1,513,649	1,042,247	77,957	615	203,981,770								
其他應收款	448,813	187,722	1,860,003	-	-	-	-	2,496,538								
應收證券融資款	74,671,367	558,918	33,701,363	41,980	455,644	142,659	1,925	109,573,856								
其他流動資產	65,827,914	2,582,632	34,405,059	64,709	103,855	-	-	102,984,1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964,012	-	13,240,133	24,568,191	7,557,597	7,410,081	89,949	75,829,963								
債務工具	22,964,012	-	13,240,133	24,568,191	7,557,597	7,410,081	89,949	75,829,963								
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8,859	68,657	1,281,581	-	-	-	-	1,559,097								
債務工具	208,859	68,657	1,281,581	-	-	-	-	1,559,0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81,557	-	1,089,041	7,141	-	-	-	3,877,739								
合計	570,790,493	7,890,836	373,333,804	43,486,575	13,725,045	9,997,546	92,489	1,019,316,788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56.00%	0.77%	36.62%	4.27%	1.35%	0.98%	0.01%	100.00%								

註：信用風險暴險金額集中度分析之地區別報表，亞洲(其他)係指不包含臺灣與香港之亞洲地區。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_產業別(合併)

日期：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政府機關	金融機構	民營企業	自然人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4,775,083	593,473	-	85,368,5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615,894	218,107,598	82,212,406	-	393,935,898
債務工具	31,699,418	199,873,171	82,144,009	-	313,716,598
衍生工具交易	51,195	18,234,427	68,397	-	18,354,019
存放KSFC之客戶存款準備金	61,865,281	-	-	-	61,865,28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27,249,967	-	3,074,983	30,324,950
借券交易存出保證金	1,000,299	73,973,562	-	-	74,973,861
客戶保證金專戶	-	4,848,267	-	39,578	4,887,845
應收款項	1,685,794	50,892,668	13,477,731	339,654,181	405,710,374
應收帳款	1,664,050	49,440,868	8,631,872	219,260,528	278,997,318
其他應收款	21,744	178,772	1,543,251	767,336	2,511,103
應收證券融資款	-	1,273,028	3,302,608	119,626,317	124,201,953
其他流動資產	1,797,865	140,888,488	17,263,754	1,242,139	161,192,2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17,816	26,176,999	41,020,013	-	87,514,828
債務工具	20,317,816	26,176,999	41,020,013	-	87,514,8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88,179	1,190,611	204,097	-	2,082,887
債務工具	688,179	1,190,611	204,097	-	2,082,88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120	3,043,497	203,494	810,109	4,091,220
合計	119,139,967	631,146,740	154,974,968	344,820,990	1,250,082,665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9.53%	50.49%	12.40%	27.58%	100.00%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_產業別(合併)

日期：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政府機關	金融機構	民營企業	自然人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9,787,785	684,624	-	90,472,4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303,382	172,546,250	63,683,243	13,681	335,546,556
債務工具	50,830,327	155,293,249	63,481,744	-	269,605,320
衍生工具交易	142,384	17,253,001	201,499	13,681	17,610,565
存放KSFC之客戶存款準備金	48,330,671	-	-	-	48,330,67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29,336,213	-	1,810,413	31,146,626
借券交易存出保證金	1,899,423	57,186,373	-	-	59,085,796
客戶保證金專戶	-	2,660,005	-	102,264	2,762,269
應收款項	901,970	35,918,143	6,875,522	272,356,529	316,052,164
應收帳款	728,646	34,046,269	2,655,142	166,551,713	203,981,770
其他應收款	173,324	708,062	962,782	652,370	2,496,538
應收證券融資款	-	1,163,812	3,257,598	105,152,446	109,573,856
其他流動資產	4,874,914	80,997,201	14,822,844	2,289,210	102,984,1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27,239	21,004,417	35,998,307	-	75,829,963
債務工具	18,827,239	21,004,417	35,998,307	-	75,829,9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5,873	166,760	226,464	-	1,559,097
債務工具	1,165,873	166,760	226,464	-	1,559,0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061	2,872,995	182,174	788,509	3,877,739
合計	127,006,862	492,476,142	122,473,178	277,360,606	1,019,316,788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12.46%	48.31%	12.02%	27.21%	100.00%

## 8. 信用風險壓力測試

本集團定期衡量極端異常壓力情境所可能蒙受之壓力損失。壓力情境之設定，主要係評估關鍵總體經濟指標發生異常變動下，對信用違約率與違約損失率之影響程度，以評估可能發生之非預期潛在信用損失。

當壓力損失超過風險容忍度時，將立即進行信用風險分析與風險預警，並執行必要之避險策略，以將風險控制在合理的範圍。

(以下空白)

### (三) 資金流動性風險分析

#### 1. 現金流量分析：

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無法在合理之時間內、以合理之資金成本，取得必要且充足之資金供給，以致產生資金供需缺口之風險，或為獲得必要之資金供給而必須以低於市場價格出售資產而蒙受損失之風險。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負債現金流量分析表(合併)

日期：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負債	付款期間					合計
	即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內	5年以後	
短期借款	6,189,082	69,012,835	354,430	15,773,555	-	91,329,902
應付商業本票	3,095,535	85,562,236	69,800,892	-	-	158,458,6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5,464,752	26,459,294	45,522,079	63,601,805	13,317,110	204,365,040
衍生工具交易	16,506,413	26,352,350	45,522,079	42,728,220	13,317,110	144,426,172
營業證券	38,958,339	106,944	-	20,873,585	-	59,938,868
附買回債券負債	96,948,654	65,337,809	39,393,711	41,489,191	-	243,169,365
附買回票券負債	-	22,320,745	-	-	-	22,320,745
融券存入保證金	5,380,559	98,070	997,813	-	-	6,476,442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6,294,997	-	1,033,866	-	-	7,328,863
借券存入保證金	105,817,186	32,419	-	-	828,134	106,677,739
客戶權益	109,892,929	3,004,312	1,338,103	5,352,410	-	119,587,754
應付款項	111,154,064	23,426,220	4,470,376	307,432	2,645,459	142,003,551
應付帳款	110,975,481	17,639,507	165,226	306,216	-	129,086,430
其他應付款	178,583	5,786,713	4,305,150	1,216	2,645,459	12,917,121
代收款項	3,189,344	744,437	-	-	-	3,933,781
應付公司債及其他	20,226,700	21,835,135	13,664,143	58,638,442	21,084,494	135,448,914
租賃負債	7,450	131,919	626,958	2,123,106	48,653	2,938,086
合計	523,661,252	317,965,431	177,202,371	187,285,941	37,923,850	1,244,038,845
佔整體比重	42.09%	25.56%	14.24%	15.06%	3.05%	100.00%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負債現金流量分析表(合併)

日期：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負債	付款期間					合計
	即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內	5年以後	
短期借款	5,117,217	43,529,865	1,957,294	14,603,810	-	65,208,186
應付商業本票	7,722,450	95,396,854	50,103,410	-	-	153,222,7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1,176,729	23,700,753	36,822,345	55,502,684	13,870,135	181,072,646
衍生工具交易	12,492,332	23,585,436	36,822,345	44,436,653	13,870,135	131,206,901
營業證券	38,684,397	115,317	-	11,066,031	-	49,865,745
附買回債券負債	92,230,758	50,902,006	36,611,369	36,366,712	-	216,110,845
附買回票券負債	-	18,283,030	-	-	-	18,283,030
融券存入保證金	6,073,061	24,939	1,160,618	-	-	7,258,618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6,995,646	-	1,198,513	-	-	8,194,159
借券存入保證金	80,248,346	219	-	-	598,471	80,847,036
客戶權益	51,147,205	1,870,822	624,743	2,498,973	-	56,141,743
應付款項	52,760,622	11,791,477	4,044,304	241,786	1,780,008	70,618,197
應付帳款	52,583,526	6,857,178	206,976	240,931	-	59,888,611
其他應付款	177,096	4,934,299	3,837,328	855	1,780,008	10,729,586
代收款項	3,343,723	470,201	-	-	-	3,813,924
應付公司債及其他	18,076,633	21,003,580	11,331,074	48,642,755	21,862,699	120,916,741
租賃負債	30,347	111,750	535,167	1,982,148	8,195	2,667,607
合計	374,922,737	267,085,496	144,388,837	159,838,868	38,119,508	984,355,446
佔整體比重	38.09%	27.12%	14.67%	16.24%	3.88%	100.00%

A. 應付帳款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等會計項目。

B. 其他應付款包含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會計項目。

C. 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及附買回票債券負債為本集團主要的短期資金調度工具，多數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3個月以上之金融負債，多數來自於OTC衍生工具，包含利率交換、資產交換交易與發行結構型商品等、應付借券、部分附買回票債券負債、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等。

D. 客戶權益係包含期貨交易人權益及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E. 租賃負債包含租賃負債—流動及租賃負債—非流動等項目。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缺口表(合併)

日期：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收款期間					合計
	即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內	5年以後	
現金及約當現金	36,567,487	45,878,256	2,922,813	-	-	85,368,5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345,301	153,374,814	62,718,325	101,356,005	39,819,001	561,613,446
營業證券	189,005,587	137,591,962	51,836,921	63,466,020	38,380,303	480,280,793
衍生工具交易	10,608,063	1,587,897	2,293,669	3,539,046	1,438,698	19,467,373
存放KSFC之客戶存款準備金	4,731,651	14,194,955	8,587,735	34,350,940	-	61,865,281
附賣回債券投資	19,864,310	10,460,640	-	-	-	30,324,950
借券交易存出保證金	61,427,100	124,452	-	10,497,655	2,924,654	74,973,861
客戶保證金專戶	4,593,162	294,683	-	-	-	4,887,845
應收款項	210,691,560	110,460,334	65,278,689	17,099,706	95,628	403,625,917
應收帳款	206,890,884	35,101,067	19,579,777	16,162,527	58,177	277,792,432
其他應收款	49,517	1,111,140	54,431	521,235	37,451	1,773,774
應收證券融資款	3,751,159	74,248,127	45,644,481	415,944	-	124,059,711
其他流動資產	119,397,063	10,037,931	12,942,041	14,027,867	2,681,558	159,086,4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267,661	826,987	6,990,899	59,785,588	27,698,935	118,570,0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82,060	31	204,096	179,227	1,065,4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499	-	407,643	282,599	3,176,698	3,910,439
合計						
現金流入	680,197,143	332,140,157	151,260,441	203,253,516	76,575,701	1,443,426,958
現金流出	523,661,252	317,965,431	177,202,371	187,285,941	37,923,850	1,244,038,845
現金超(缺)額	156,535,891	14,174,726	(25,941,930)	15,967,575	38,651,851	199,388,113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缺口表(合併)

日期：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收款期間					合計
	即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內	5年以後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559,482	46,675,680	1,237,247	-	-	90,472,4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2,004,128	139,260,148	38,490,139	85,981,451	15,790,258	451,526,124
營業證券	158,680,877	127,067,871	29,376,837	55,513,058	14,270,021	384,908,664
衍生工具交易	9,641,060	1,145,703	2,392,921	3,586,868	1,520,237	18,286,789
存放KSFC之客戶存款準備金	3,682,191	11,046,574	6,720,381	26,881,525	-	48,330,671
附賣回債券投資	18,572,056	12,574,570	-	-	-	31,146,626
借券交易存出保證金	42,419,605	40,260	-	14,306,521	2,319,410	59,085,796
客戶保證金專戶	2,259,025	503,244	-	-	-	2,762,269
應收款項	144,839,608	88,141,266	59,664,554	20,588,807	226,746	313,460,981
應收帳款	141,369,615	25,311,908	16,290,348	19,998,154	22,902	202,992,927
其他應收款	49,980	1,014,383	56,228	324,831	203,844	1,649,266
應收證券融資款	3,420,013	61,814,975	43,317,978	265,822	-	108,818,788
其他流動資產	65,505,558	8,949,792	14,437,960	9,768,834	2,940,081	101,602,2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60,056	1,612,862	8,372,025	54,335,710	20,615,624	100,596,2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24,353	31	205,997	228,981	1,559,362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281	-	591,103	303,054	2,772,952	3,713,390
合計						
現金流入	503,865,799	298,882,175	122,793,059	185,490,374	44,894,052	1,155,925,459
現金流出	374,922,737	267,085,496	144,388,837	159,838,868	38,119,508	984,355,446
現金超(缺)額	128,943,062	31,796,679	(21,595,778)	25,651,506	6,774,544	171,570,013

在本報告基準日，本集團除部分期間之現金流量呈現淨現金流出狀態外，其他期間現金流量均呈現淨現金流入狀態，顯示本集團能持續維持合理的資金流動性品質。

## 2. 資金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

本集團定期以壓力測試(stress testing)模擬分析極端異常不利情境下的資金流動性變動情形。壓力情境包括重大之市場波動、各種信用事件及非預期之金融市場資金緊縮等，以衡量整體資金供給、需求與各期間資金缺口變動情形。

若在壓力情境下產生顯著之資金缺口時，將執行下列程序以控制潛在的資金流動性風險：

- (1)擬訂金融性資產處理計畫，增加資金調度的彈性。
- (2)合理配置各交易部門自營部位，以維持高度資金流動性。
- (3)確保融資管道之可靠性與分散性，以提升資金融通之彈性。

## (四)市場風險分析

市場風險係指因指數、股價、匯率、利率、信用價差及商品價格出現變動，可能導致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減少之風險。

本集團持續地運用敏感度分析、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以及壓力測試等市場風險管理工具，以完整有效地衡量、監控與管理市場風險。

### 1.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用於衡量特定市場因子發生變動時，各項產品、投資組合所受之衝擊與影響程度。依據風險類別的差異，本集團分別使用下列的敏感度以衡量與監控該類風險的暴險程度：

- (1)基點價值(price value of basis point, PVBP)：衡量特定殖利率曲線平行移動 1 個基本點(basis point)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 (2)Delt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變動 1%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 (3)Gamm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變動 1%時，該部位 Delta 金額之變動量。
- (4)Veg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波動率變動 1%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 2. 風險值

風險值係用以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的期間和信賴水準(confidence level)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的最大潛在損失。

風險值模型皆持續地進行回溯測試，確保模型能夠持續地、合理地、有效地衡量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最大潛在損失。

114年1月1日~114年12月31日	外匯	利率	股權	商品	小計	分散效果	總計
	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114/1/1	88,649	168,838	345,530	23,671	626,688	(323,931)	302,757
114/12/31	158,455	96,615	418,426	33,152	706,648	(330,073)	376,575
期間平均	137,958	155,709	371,043	47,568	712,278	(338,454)	373,824
期間最低	81,282	91,949	264,044	15,730	-	-	-
期間最高	178,789	232,839	528,908	103,023	-	-	-

113年1月1日~113年12月31日	外匯	利率	股權	商品	小計	分散效果	總計
	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新臺幣千元
113/1/1	166,246	237,088	180,530	20,902	604,766	(342,469)	262,297
113/12/31	87,419	244,597	388,417	21,009	741,442	(421,885)	319,557
期間平均	131,066	187,507	307,924	15,441	641,938	(338,722)	303,216
期間最低	84,365	116,265	144,174	5,498	-	-	-
期間最高	171,563	275,732	865,852	76,843	-	-	-

## 3. 市場風險壓力測試

在風險值模型之外，本集團定期衡量極端異常壓力情境所可能蒙受之市場風險壓力損失。壓力情境之設定，係綜合考量標準情境、歷史情境與假設情境之合理性與可能性，以完整評估公司部位可能發生之市場風險壓力損失。

當市場風險壓力損失超過風險容忍度時，將進行市場風險分析與風險預警，並執行必要之因應策略，以將風險控制在合理的範圍。

### (五)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證券融資款、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證券借貸款項、借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存出、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票債券負債、融券保證金、其他金融負債、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存入、期貨交易人權益、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4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金融負債</u>				
非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6,891	\$ -	\$ 203,628	\$ -
流動負債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負債	4,378,907	-	4,390,043	-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	47,252,046	-	47,787,380	-
11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金融負債</u>				
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957,576	\$ -	\$ 958,019	\$ -
非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07,859	-	203,040	-
流動負債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負債	5,636,038	-	5,665,184	-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	43,248,220	-	41,395,772	-

本集團估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屬衍生工具者，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集團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集團可取得者。本集團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工具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屬衍生工具者，若可取得活絡市場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活絡市場報價，則假設本集團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集團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集團可取得者。本集團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工具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集團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集團可取得者。本集團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工具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4. 帳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作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利率衍生工具評價方法估計。本集團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集團可取得者。本集團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工具之報酬率相符，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支付幣別之市場利率曲線及計息之剩餘期間等。

#### (六)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五)及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2.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				
非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71,056,197	\$ 68,210,626	\$ 9,797	\$ 2,835,774
債務工具	281,025,348	104,289,937	176,569,754	165,657
其他	140,807,735	48,626,551	91,763,750	417,4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40,047,541	5,287,044	-	34,760,497
債務工具	87,514,828	50,287,997	37,226,831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9,329,396	59,222,452	106,944	-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451,138	10,506,821	5,895,053	2,049,264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5,751,313	3,556,432	78,820,051	53,374,830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				
非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54,003,269	\$ 50,322,110	\$ 11,015	\$ 3,670,144
債務工具	237,734,478	106,640,507	130,850,853	243,118
其他	113,845,112	42,220,423	70,851,015	773,6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30,031,721	68,063	-	29,963,658
債務工具	75,829,963	48,906,980	26,922,983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9,137,209	49,021,892	115,317	-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00,140	9,880,107	2,427,657	5,392,376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4,466,061	2,804,164	60,653,289	61,008,608

4.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5.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6.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7.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8.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工具	\$ 4,686,936	\$ 261,981	\$ -	\$50,824,044	\$ 278,841	(\$49,893,762)	(\$ 2,739,175)	\$ 3,418,865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5,392,376	( 1,359,012)	-	2,891,431	-	( 4,467,131)	( 408,400)	2,049,2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63,658	( 109,110)	4,905,949	-	-	-	-	34,760,497
合計	\$ 40,042,970	(\$1,206,141)	\$4,905,949	\$53,715,475	\$ 278,841	(\$54,360,893)	(\$ 3,147,575)	\$40,228,626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 61,008,608	(\$ 322,987)	\$ 2,773	\$ 142,741,077	\$ -	(\$ 148,433,466)	(\$ 1,621,175)	\$53,374,830
合計	\$ 61,008,608	(\$ 322,987)	\$ 2,773	\$ 142,741,077	\$ -	(\$ 148,433,466)	(\$ 1,621,175)	\$53,374,830

民國 113 年度：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工具	\$ 2,954,518	(\$ 298,900)	\$ -	\$35,195,098	\$ 7,515	(\$32,772,878)	(\$ 398,417)	\$ 4,686,936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5,184,247	( 2,061,296)	-	7,544,978	-	( 5,271,416)	( 4,137)	5,392,3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877,971	( 334,390)	3,420,077	-	-	-	-	29,963,658
合計	\$ 35,016,736	(\$2,694,586)	\$3,420,077	\$42,740,076	\$ 7,515	(\$38,044,294)	(\$ 402,554)	\$40,042,970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 51,297,275	(\$ 613,090)	\$ 2,043	\$89,489,061	\$ -	(\$79,021,187)	(\$ 145,494)	\$61,008,608
合計	\$ 51,297,275	(\$ 613,090)	\$ 2,043	\$89,489,061	\$ -	(\$79,021,187)	(\$ 145,494)	\$61,008,608

上述金融資產評價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益金額分別為(\$1,666,013)及(\$1,885,175)；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中，歸屬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益金額分別為\$4,905,949 及 \$3,420,077。

上述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歸屬於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帳上仍持有之負債之(損)益金額為\$244,215 及 (\$841,125)；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中，歸屬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帳上仍持有之負債之(損)益金額分別為(\$931)及(\$1,115)。

9. 本集團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說明如下：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自第一等級轉入第三等級係原成交量達活絡標準之興櫃股票，因後續交易不活絡，故自第一等級轉入第三等級，及部分投資標的因未能在公開市場取得可觀察資訊故轉入第三等級；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係原未達活絡標準之興櫃股票，因後續交易活絡或轉上市(櫃)，故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

10.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說明如下：

114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2,835,774	1. Equity Model by L. Andersen and D. Buffum 2. 市場乘數法 3. Discount cash flow	市場流通性折減 回收率 折現利率 波動度	≤40% 20% 9.03% 20.73%~50.59%	市場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回收率愈大，公允價值愈高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波動率大小與公允價值的關係，會隨著商品結構特徵與契約存續期間內外程度或出場觸擊事件等變化因素，而有所不同，故兩者間不存在恆定關係。
債券投資	165,657	1. Discount cash flow	信用利差 折現利率	5.40%~5.89% 1.23%~8.78%	信用利差愈大，公允價值愈低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4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其他	\$ 417,434	1. 淨資產價值法	市場流通性折減	≤10%	市場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衍生工具	2,049,264	1. Option Model 2. FDM 3. Monte Carlo Simulation	因子相關係數 回收率(1-LGD) 波動度	0.13~0.98 55% 17.09%~22.81%	相關係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回收率愈大，公允價值愈高。 波動率大小與公允價值的關係，會隨著商品結構特徵與契約存續期間價內外程度或出場觸擊事件等變化因素，而有所不同，故兩者間不存在恆定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34,760,497	1. 現金流量折現法 2. Residual income model	市場流通性折減、少數股權折減 折現利率	≤15% 9.17%~13.34%	市場流通性折減及少數股權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 53,374,830	1. Hybrid Model 2. IR Model 3. Option Model 4. FDM 5. Monte Carlo Simulation	因子相關係數 回收率(1-LGD) 波動度	0.13~0.98 55% 0.27%~92.62%	相關係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回收率愈大，公允價值愈高。 波動率大小與公允價值的關係，會隨著商品結構特徵與契約存續期間價內外程度或出場觸擊事件等變化因素，而有所不同，故兩者間不存在恆定關係。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11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3,670,144	1. Equity Model by L. Andersen and D. Buffum 2. 市場乘數法 3. Discount cash flow	市場流通性折減 回收率 折現利率 波動度	≤40% 20% 11.59%~12.26% 17.5%~72.97%	市場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回收率愈大，公允價值愈高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波動率大小與公允價值的關係，會隨著商品結構特徵與契約存續期間價內外程度或出場觸擊事件等變化因素，而有所不同，故兩者間不存在恆定關係。
債券投資	243,118	1. Hybrid Model 2. Discount cash flow	信用利差 回收率 折現利率 波動度	5.39%~5.71% 20% 0.16%~3.04% 51.79%~53.79%	信用利差愈大，公允價值愈低 回收率愈大，公允價值愈高。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波動率大小與公允價值的關係，會隨著商品結構特徵與契約存續期間價內外程度或出場觸擊事件等變化因素，而有所不同，故兩者間不存在恆定關係。
信用利差					
75.67%~75.69%					
信用利差愈大，公允價值愈低。					

113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其他	\$ 773,647	1.淨資產價值法	市場流通性折減	≤10%	市場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衍生工具	5,392,376	1.Option Model 2.FDM 3.Monte Carlo Simulation	因子相關係數 回收率(1-LGD) 波動度	0.15~0.98 55% 17.27%~25.73%	相關係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回收率愈大，公允價值愈高。 波動率大小與公允價值的關係，會隨著商品結構特徵與契約存續期間價內外程度或出場觸擊事件等變化因素，而有所不同，故兩者間不存在恆定關係。
			股利率 違約機率(PD)	1.27%~3.83% 0.03%~100%	股利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違約機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29,963,658	1.市場乘數法 2.Discount cash flow 3.Residual income model	市場流通性折減 折現利率 預期成長率	≤40% 15.31% ≤1%	市場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公司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 61,008,608	1.Hybrid Model 2.IR Model 3.Option Model 4.FDM 3.Monte Carlo Simulation	因子相關係數 回收率(1-LGD) 波動度	0.15~0.98 55% 0.39%~83.23%	相關係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回收率愈大，公允價值愈高。 波動率大小與公允價值的關係，會隨著商品結構特徵與契約存續期間價內外程度或出場觸擊事件等變化因素，而有所不同，故兩者間不存在恆定關係。
			股利率 違約機率(PD)	1.27%~3.83% 0.03%~100%	股利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違約機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11.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係由母公司風險管理部負責驗證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風險管理部藉由評估資料來源之獨立性、可靠性、一致性及代表性，並定期驗證評價模型與校準評價參數，確保評價程序與評價結果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之規定。合併公司於民國114年第四季調整部份未上市櫃普通股之評價方法，考量標的公司營業收入、獲利穩定性，將市場法更改為現金流量折現法，以更能代表衡量標的公司之公允價值。

12.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本集團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或下變動 1%，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對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之敏感度分析(合併)

單位:新臺幣 千元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期損益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u>114年12月31日</u>				
<b>資 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721	(\$ 46,569)	\$ -	\$ -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1,126	( 1,126)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588,037	( 1,395,213)
<b>負 債</b>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 18,536)	\$ 18,536	\$ -	\$ -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對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之敏感度分析(合併)

單位:新臺幣 千元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期損益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u>113年12月31日</u>				
<b>資 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975	(\$ 76,893)	\$ -	\$ -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40,307	( 40,307)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59,930	( 388,924)
<b>負 債</b>				
衍生工具及結構型商品	(\$ 69,406)	\$ 69,406	\$ -	\$ -

## (七) 金融資產之移轉

### 1.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 (1) 本集團有透過交易將金融資產移轉予他人而全部或部分除列相關金融資產之情形。當本集團移轉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或保留上述權利但承擔將該現金流量支付予一個或多個收受者之合約義務，且移轉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時，即應除列該資產。如本集團仍保留金融資產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則應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如未移轉或保留金融資產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但仍保留控制，應持續認列屬金融資產持續參與部份之金融資產。
- (2) 不符合除列條件之金融資產，主要為(1)資產交換交易中移轉予交易相對人之可轉換公司債及(2)附條件交易之附買回票債券負債。其中資產交換交易，係本集團以承銷取得或自營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部位為交易標的，售予交易相對人並收取成交價金，且在契約期限內，以約定之利息報酬與交易相對人就該轉換公司債所產生之債息與利息補償金進行交換，並取得在契約到期日前得隨時向交易相對人買回該轉換公司債之權利。因該選擇權於交易時非屬深價內或深價外，故須進一步判斷本集團是否保留對該可轉換公司債之控制。因該可轉換公司債並不易於市場中取得，故本集團仍保留對於資產的控制並須採持續參與之會計處理。

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資產交換交易中移轉予交易相對人之可轉換公司債	\$ 39,906,430	\$ 34,788,022
附買回債券負債	246,211,192	243,169,365
附買回票券負債	22,333,355	22,320,745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資產交換交易中移轉予交易相對人之可轉換公司債	\$ 32,094,881	\$ 28,058,863
附買回債券負債	218,256,680	216,110,845
附買回票券負債	18,220,094	18,283,030

(八)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集團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 金融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						
性質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總額	已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列報之 金融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工具	\$ 6,802,348	\$ -	\$ 6,802,348	\$ 6,552,453	\$ 26,093	\$ 223,802
附賣回債券	30,324,950	-	30,324,950	30,324,950	-	-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						
性質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總額	已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列報之 金融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工具	\$ 4,066,276	\$ -	\$ 4,066,276	\$ 3,810,503	\$ 18,029	\$ 237,744
附賣回債券	31,146,626	-	31,146,626	31,146,626	-	-

(2) 金融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						
性質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 總額	已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列報之 金融負債淨額	金融工具	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工具	\$11,869,132	\$ -	\$11,869,132	\$ 9,895,859	\$ 125,049	\$ 1,848,224
附買回債券	243,169,365	-	243,169,365	242,592,661	576,704	-
附買回票券	22,320,745	-	22,320,745	22,320,745	-	-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						
性質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 總額	已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列報之 金融負債淨額	金融工具	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工具	\$10,372,964	\$ -	\$10,372,964	\$ 8,720,027	\$ -	\$ 1,652,937
附買回債券	216,110,845	-	216,110,845	215,765,976	344,869	-
附買回票券	18,283,030	-	18,283,030	18,220,094	-	62,936

## (九)資本管理

### 1. 元大證券之資本適足性

為有效吸收各類風險所可能產生之潛在損失，確保公司各項業務長期穩健的發展，本公司持續、主動、積極的維持充足之資本，並依據業務發展規劃、相關法令規定及金融市場環境，積極有效地進行資本管理，在資本適足的前提下，達成資本配置之合理化與最適化目標。  
本公司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及其構成項目如下：

	單位:新臺幣 千元	
資本適足計算項目	114/12	113/12
<b>自有資本</b>		
第一類資本總額	144,082,182	135,720,792
扣減資產自第一類資本總額扣除額	39,878,077	38,836,938
扣減資產自第二類資本總額扣除額超出第二類資本之數額	1,116,138	-
第一類資本淨額	103,087,967	96,883,854
第二類資本總額	28,563,538	29,371,549
扣減資產實際自第二類資本總額扣除額	28,563,538	28,638,537
第二類資本淨額	-	733,012
第三類資本	-	-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合計	103,087,967	97,616,866
<b>經營風險約當金額</b>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5,668,159	4,670,595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5,680,766	5,681,786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16,623,968	13,679,413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27,972,893	24,031,794
<b>自有資本適足比率</b>	369%	406%

a. 資本適足比率 =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b.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 扣減資產

c.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1)合格自有資本淨額：(以重要性項目揭露)

A. 第一類資本：

單位：新臺幣 千元		
第一類資本項目	114/12	113/12
普通股股本	65,924,526	65,924,526
資本公積	1,348,539	1,292,530
保留盈餘	58,057,533	52,026,2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669,621)	( 4,680,434)
本年累計至當月底損益	24,421,205	21,157,892
合計	144,082,182	135,720,792

B. 扣減資產：

單位：新臺幣 千元		
扣減資產項目	114/12	113/12
無形資產	10,198,402	10,198,402
預付款項	140,541	124,889
海外之轉投資事業	48,100,125	46,191,198
金融資產供長期(超過一年)設質、擔保或存出保證金者	698,566	743,438
國內非屬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未上市、未上櫃及非興櫃之股票	7,235,817	7,275,514
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及存出保證金	2,528,387	2,108,98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82,085	609,976
關係人應收款	273,829	223,078
合計	69,557,752	67,475,475

(2)經營風險約當金額：(以重要性項目揭露)

A.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單位：新臺幣 千元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計算項目	114/12	113/12
利率風險	5,019,233	4,353,601
權益證券風險	10,997,683	8,596,467
外匯風險	404,685	627,886
商品風險	202,367	101,459
合計	16,623,968	13,679,413

## B.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單位：新臺幣 千元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計算項目	114/12	113/12
受託買賣(含海外附委託)、 證券業務借貸款項及信用交易	2,472,765	1,527,832
附買回型交易及店頭市場衍生工具	2,387,027	2,389,573
一般表內交易	673,812	612,887
一般表外交易	134,555	140,303
合計	5,668,159	4,670,595

### 2. 元大證券(香港)與元大亞洲投資(香港)之財政資源規則

目前係依香港證監會(SFC)公佈之《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規定，計算公司之速動資產，該規則旨在處理香港證券公司進行各項應受當地法令規章管理的營業活動所可能產生的風險，確保公司具有足夠的速動資產，能如期支付在經營過程中所產生的有關負債。

元大證券(香港)與元大亞洲投資(香港)之速動資金如下：

單位：港幣 千元

計算項目	114/12		113/12	
	元大香港	元大亞洲 投資(香港)	元大香港	元大亞洲 投資(香港)
速動資產	9,231,501	97,910	7,689,867	256,155
扣減認可負債	8,237,079	6,814	6,884,644	12,058
速動資金	994,422	91,096	805,223	244,097
最低規定速動資金	3,000	3,000	3,000	3,000
可變動規定速動資金	376,607	231	311,666	449
規定的速動資金	376,607	3,000	311,666	3,000
速動資金盈餘	617,815	88,096	493,557	241,097

### 3. 元大證券(韓國)

淨營運資本比率(NCR)係根據韓國金融服務委員會(FSC)公佈之金融投資業務條例進行計算。該規則旨在為韓國證券公司在不違反當地的法律並合理控制營運過程中所面臨的風險，確保公司在金融環境迅速變化的情況下，能持續維持財務穩健性以期保護金融市場投資者。韓國證券公司之NCR規定為淨營運資本比率不得低於100%。

元大證券(韓國)之淨營運資本比率(NCR)相關資訊如下：

計算項目	(單位:韓圜千元)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淨營運資本		
淨資產	\$ 1,911,788,881	\$ 1,635,673,561
調整減項	458,089,995	398,659,225
調整加項	87,660,883	94,162,248
淨營運資本合計	1,541,359,769	1,331,176,584
總風險金額		
市場風險	\$ 218,712,628	\$ 162,077,186
信用風險	150,847,525	158,900,348
作業風險	94,002,425	80,989,257
總風險金額合計	463,562,578	401,966,791
剩餘資本(Surplus Capital)	1,077,797,191	929,209,794
法定資本(Statutory Capital)	192,750,000	191,750,000
必要資本(Necessary Capital)	134,925,000	134,225,000
淨營運資本比率	799%	692%

- 淨營運資本比率 = (淨營運資本合計-總風險金額合計) / 必要資本
- 淨營運資本合計 = 淨資產 - 調整減項 + 調整加項
- 總風險金額合計 = 市場風險 + 信用風險 + 作業風險

#### 4. 資本適足性壓力測試

本集團依據不同金融環境與總體經濟條件，設定不同的壓力情境，以檢定在各種壓力情境下，本集團仍能持續地維持必要且充分的資本。當壓力測試結果顯示本集團可能無法維持必要且充分的資本時，將執行下列程序：

- (1) 評估情境事件發生之機率與其對資本適足衝擊之程度；
- (2) 辨識影響資本適足之最大情境因素與造成衝擊最嚴重之部位；
- (3) 評估情境事件發生時之因應策略；
- (4) 陳報高階主管，調整風險性資產之配置；
- (5) 執行充實資本之方案。

經由定期執行資本適足性壓力測試，可確保本集團因應潛在風險之能力，提前建立完善之業務管理、資產配置與強化資本措施。

## (十)氣候變遷風險管理

本公司建有完整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政策及管理規範，風險管理政策已納入氣候變遷風險，並訂定氣候變遷相關管理辦法，將其管理流程納入公司整體風險程序。本公司氣候風險管理流程主要分為四大步驟，從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到報告，分述如下：

### 1. 風險辨識

- (1)配合金控規劃時程，針對其業務特性每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的辨識。
- (2)偕同金控風險管理部進行整體風險辨識的整合。
- (3)參考國際機構氣候風險報告。

### 2. 風險衡量

- (1)依業務特性評估各項風險的衝擊與影響程度。
- (2)衡量範疇包括衝擊路徑、衝擊時間與地域範疇、影響價值鏈位置及財務衝擊。

### 3. 風險監控

- (1)將各產業之環境及社會風險因素納入產業風險等級評估機制。
- (2)訂定投資及自身營運氣候風險監控指標及門檻值，並定期監管氣候風險監控指標，以控管氣候風險所造成之可能衝擊。

### 4. 風險報告

- (1)定期在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氣候相關風險監控指標之執行狀況。
- (2)不定期將氣候相關風險資訊向獨立董事報告。

(十一) 匯率波動影響說明

1.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所持有之主要外幣資產及負債其餘額大於本公司總資產或負債餘額 5% 或重大之項目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 衡量匯率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 衡量匯率
<u>影響本期損益</u>						
金融負債						
借券存入保證金	美金	60,637	31.438	美金	1,559,084	32.781
<u>影響本期損益</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韓圓	12,563,215,153	0.022	韓圓	10,135,671,410	0.022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韓圓	3,160,852,858	0.022	韓圓	2,737,189,849	0.022
附買回債券負債	韓圓	6,302,443,121	0.022	韓圓	6,029,673,040	0.022
其他金融負債	韓圓	2,757,747,852	0.022	韓圓	2,290,107,764	0.022

2.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082,731 及 (\$537,700)。

(十二) 信託資產及負債

1. 本公司業經金管證券字第 0990059790 號函核准，以信託方式辦理財富管理業務，得從事特定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之信託；又於金管證券字第 1050037138 號函核准，增加營業項目：委託人指定營運範圍或方法之單獨管理運用之金錢信託及有價證券信託，經金管證券字第 1020006740 號函核准得從事特定單獨管理運用有價證券之信託及委託人指定營運範圍或方法之單獨管理運用有價證券信託(有價證券出借業務)；經金管證投字第 1040030181 號函核准得以信託方式辦理全權委託業務。

本公司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對受託保管之信託資產，作備忘記錄。

2.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 17 條規定，應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1) 信託資產負債表：

<u>信託帳資產負債表</u>		
<u>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信託資產</u>		
銀行存款	\$ 1,935,724	\$ 2,071,769
債券	70,330	29,355
股票	5,019,834	4,744,243
基金	61,903,151	60,806,377
結構型商品	3,617,618	7,606,924
應收款項	518,990	315,907
信託資產總額	<u>\$ 73,065,647</u>	<u>\$ 75,574,575</u>
<u>信託負債</u>		
應付款項	\$ 125,720	\$ 68,496
應付稅捐	206	184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58,464,410	63,258,277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2,721,838	2,868,452
本期損益	4,547,376	6,321,846
累積盈虧	9,359,811	7,114,023
遞延結轉數	( 2,153,714 )	( 4,056,703 )
信託負債總額	<u>\$ 73,065,647</u>	<u>\$ 75,574,575</u>

(2) 信託損益表：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1,321,362	\$ 1,158,728
已實現資本利益	3,344,220	3,904,815
未實現資本利益	422,205	868,477
兌換利益	-	531,389
租金收入	32,394	25,322
股利收入	115,453	112,607
信託費用		
管理費	( 89,572)	( 70,076)
手續費(服務費)	( 95,219)	( 192,534)
兌換損失	( 475,407)	-
保險費	( 1,529)	( 1,877)
其他費用	( 5)	( 5)
稅前淨利	4,573,902	6,336,846
所得稅費用	( 26,526)	( 15,000)
稅後淨利	<u>\$ 4,547,376</u>	<u>\$ 6,321,846</u>

(3) 信託財產目錄：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935,724	\$ 2,071,769
債券	70,330	29,355
股票	5,019,834	4,744,243
基金	61,903,151	60,806,377
結構型商品	3,617,618	7,606,924
其他	518,990	315,907
	<u>\$ 73,065,647</u>	<u>\$ 75,574,575</u>

(十三) 依據證櫃輔字第 1030026386 號函規定，附註揭露之資訊如下：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轄之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辦理客戶委託帳戶保管業務，其保管明細分別為銀行存款美金 4,123 千元及美金 4,169 千元。

(十四)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法令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

規定 條次	計 算 公 式	本 期		上 期		標 準	執 行 情 形
		計 算 式	比 率	計 算 式	比 率		
17	$\frac{\text{業 主 權 益}}{\text{(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frac{11,169,755}{753,569}$	14.82	$\frac{9,888,689}{439,454}$	22.50	≥1	符合標準
17	$\frac{\text{流 動 資 產}}{\text{流 動 負 債}}$	$\frac{16,371,581}{469,500}$	34.87	$\frac{12,393,451}{99,064}$	125.11	≥1	符合標準
22	$\frac{\text{業 主 權 益}}{\text{最 低 實 收 資 本 額}}$	$\frac{11,169,755}{400,000}$	2,792.44%	$\frac{9,888,689}{400,000}$	2,472.17%	≥60% ≥40%	符合標準
22	$\frac{\text{調 整 後 淨 資 本 額}}{\text{期 貨 交 易 人 未 沖 銷 部 位 所 需 之 客 戶 保 證 金 總 額}}$	$\frac{8,172,120}{3,083,170}$	265.06%	$\frac{8,058,723}{1,577,262}$	510.93%	≥20% ≥15%	符合標準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占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原因											
0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PT Yuanta Sekuritas Indonesia	海外子公司有業務需要而於當地金融機構融資者	\$ 34,314,996	\$ 110,033	\$ 110,033	\$ 46,575	\$ -	0.06%	\$ 68,629,992	是	否	否	
0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香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註二)	34,314,996	1,571,900	1,571,900	33,953	-	0.92%	68,629,992	是	否	否	

註一：依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各以不逾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之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及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擔任轉投資公司元大香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所發行境外結構型商品之境內代理人暨保證機構，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9月24日董事會通過於美金5,000萬元限額內提供保證。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16日取得金管會金證證券字第1090372253號函核准辦理，雙方於民國110年2月25日完成保證契約之簽訂。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公司	\$ 486,422	不適用	\$ -	不適用	\$ 486,422	\$ -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公司	530,266	不適用	-	不適用	530,266	-

7.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國際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700		0.00%
1	元大國際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700		0.00%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國際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6,090	註四	0.34%
1	元大國際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其他營業費用	296,090	註四	0.34%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29,105		0.04%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61		0.00%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78,433		0.01%
3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433		0.01%
3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0,266		0.04%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	經紀手續費收入	9,926	註四	0.01%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支出	1,092	註四	0.00%
3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經紀手續費收入	33,690	註四	0.04%
3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經紀經手費支出	22,672	註四	0.03%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泰國)有限公司	1	借券保證金-存入	10,783		0.00%
12	元大證券(泰國)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83		0.00%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1	使用權資產	603		0.00%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1	租賃負債	614		0.00%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1		0.00%
2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使用權資產	26,010		0.00%
2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租賃負債	26,101		0.00%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1	財務成本	59	註四	0.00%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1	折舊及攤銷費用	1,950	註四	0.00%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1	其他營業費用	12	註四	0.00%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9,281	註四	0.01%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1	其他營業費用	24	註四	0.00%
0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3	註四	0.00%
2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財務成本	192	註四	0.00%
2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折舊及攤銷費用	9,039	註四	0.01%
2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47	註四	0.00%
4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株式會社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052		0.00%
6	元大證券株式會社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8,052		0.00%
4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PT Yuanta Sekuritas Indonesia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0,066		0.02%
11	PT Yuanta Sekuritas Indonesia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3	短期借款	220,066		0.02%
4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PT Yuanta Sekuritas Indonesia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095	註四	0.02%
11	PT Yuanta Sekuritas Indonesia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3	財務成本	19,095	註四	0.02%
3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株式會社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085		0.00%
6	元大證券株式會社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9,085		0.00%
3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泰國)有限公司	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6,136		0.00%
12	元大證券(泰國)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6,136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開關係人交易之各項收入係按契約約定價格處理。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現金股利	備註			
						幣別	本期	期末	幣別	去年	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新加坡	85.06.11	85.05.21 (85)台財證(二)第30006號	投資控股	新臺幣	\$ 14,642,759	新臺幣	\$ 14,642,759	390,909	100.00%	新臺幣	\$ 48,086,297	\$ 10,009	新臺幣	\$ 2,237,981	新臺幣	\$ 2,237,981	新臺幣	\$ -	子公司(註一)
"	元大國際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90.07.05	(註二)	保險經紀人業務	"	5,550	"	5,550	500	100.00%	"	445,181	1,367,536	"	434,604	"	434,604	"	262,890	子公司(註一)
"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69.03.10	(註三)	證券融資融券業務	"	8,818,069	"	8,818,069	400,000	100.00%	"	18,768,449	1,974,498	"	781,143	"	781,089	"	488,240	子公司(註一)
"	元大財富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111.04.29	111.02.24 金管證券字第1110330161號	-	"	47,284	"	16,123	1,500	100.00%	"	13,828	(382)	"	(23,864)	"	(23,864)	"	-	子公司(註一)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1.10.22	82.06.25 (82)台財證(二)第10970號	證券交易 期貨合約交易 就證券提供意見 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 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 提供資產管理	"	9,151,651	"	9,151,651	2,268,133	100.00%	"	10,683,359	2,645,550	"	827,266	"	-	"	-	孫公司(註一)
"	元大亞洲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2.03.30	90.06.11 (90)台財證(二)第134851號	證券交易 提供資產管理	"	381,901	"	1,165,143	93,892	100.00%	"	615,847	(40,062)	"	(41,165)	"	-	"	-	孫公司(註一)
"	元大證券株式會社	韓國	51.06.04	103.04.24 金管證券字第1030012748號	投資買賣業務 投資中介業務 信託業務 投資諮詢業務 全權委託業務 另有兼營業務和附屬業務等	"	9,073,993	"	9,051,176	117,306	58.77%	"	22,246,041	20,118,860	"	2,097,773	"	-	"	-	孫公司(註一)
"	元大香港控股(開曼)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85.11.05	85.12.18 (85)台財證(二)第70605號	投資控股	"	23,529	"	23,529	74	100.00%	"	50,754	(46)	"	604	"	-	"	-	孫公司(註一)
"	元大證券(泰國)有限公司	泰國	87.10.27	105.06.14 金管證券字第1050020901號	證券經紀及自營承銷業務 投資顧問 共同基金管理 私募基金管理 創投基金管理 證券借貸 衍生性商品經紀及自營等	"	4,259,484	"	4,259,484	450,000	99.99%	"	7,229,445	1,477,207	"	152,408	"	-	"	-	孫公司(註一)
"	元大證券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88.10.18	105.01.30 金管證券字第1050000837號	證券經紀 自營承銷業務 證券投資顧問 衍生性商品	"	3,229,453	"	3,229,453	-	94.10%	"	3,755,868	773,724	"	151,428	"	-	"	-	孫公司(註一)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及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現金股利	備註			
						幣別	本 期 期 末	幣 別	去 年 年 末	股 數 ( 千 股 )	比 率	幣 別	港 西 金 額								
元大證券株式會社	元大投資株式會社	韓國	78.04.22	103.04.24 金管證券字第1030012748號	投資業務	新臺幣	\$ 1,662,011	新臺幣	\$ 1,662,011	6,401	100.00%	新臺幣	\$ 1,225,379	\$ 83,275	新臺幣	\$ 76,313	新臺幣	\$ -	新臺幣	\$ -	孫公司(註一)
"	元大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98.04.29	103.04.24 金管證券字第1030012748號	投資控股	"	801,918	"	801,918	18,954	100.00%	"	377,539	2,566	"	870	"	-	"	-	孫公司(註一)
元大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柬埔寨)有限公司	柬埔寨	99.02.24	103.04.24 金管證券字第1030012748號	承銷輔導 財務顧問 證券經紀 自營 投資諮詢	"	377,160	"	377,160	12,500	100.00%	"	391,838	49,980	"	12,582	"	-	"	-	孫公司(註一)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元大香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4.01.12	103.12.12 金管證券字第1030044286號	金融商品發行 自營投資	"	204,189	"	204,189	50,000	100.00%	"	267,483	30,276	"	32,901	"	-	"	-	孫公司(註一)
"	元大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3.12.31	103.12.12 金管證券字第1030044286號	信用貸款業務	"	204,189	"	204,189	50,000	100.00%	"	280,589	18,214	"	15,216	"	-	"	-	孫公司(註一)
"	元大證券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88.10.18	105.01.30 金管證券字第1050000837號	證券經紀 自營 承銷業務 證券投資顧問 衍生性商品	"	406,828	"	406,828	-	5.90%	"	248,848	773,724	"	151,428	"	-	"	-	孫公司(註一)
"	PT Yuanta Sekuritas Indonesia	印尼	78.11.22	103.12.12 金管證券字第1030044286號	證券交易 承銷業務	"	1,009,676	"	1,009,676	474	99.00%	"	510,806	110,796	"	11,223	"	-	"	-	孫公司(註一)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元大國際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原核准函號，因年代久遠，已無案可稽。

註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7年6月1日金管證券字第1070320901號函修正證券商轉投資國內事業相關規範，證券商得投資證券金融事業，應於投資後十五日內申報本會備查，故本案僅需事後申報備查即可。

###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業務性質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價值		
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PT Yuanta Sekuritas Indonesia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660,198	\$ 220,066	\$ 220,066	5.10%	短期融通資金	\$ -	充實營運資本及營運週轉金	\$ -	-	-	\$ 48,106,286	\$ 48,106,286
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泰國)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71,900	1,571,9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充實營運資本及營運週轉金	-	-	-	48,106,286	48,106,286
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越南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943,140	943,14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	-	48,106,286	48,106,286
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株式會社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515,040	2,515,04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	-	48,106,286	48,106,286

註：依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總額，各以不逾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之淨值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 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原因										
1	元大證券亞洲 金融有限公司	PT Yuanta Sekuritas Indonesia	證券商海外子公 司間背書保證	\$ 48,106,286	\$ 452,656	\$ 75,400	\$ -	\$ -	0.16%	\$ 48,106,286	是	否	否
1	元大證券亞洲 金融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越南 有限公司	證券商海外子公 司間背書保證	48,106,286	382,400	-	-	-	0.00%	48,106,286	是	否	否

註：依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各以不逾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之淨值為限。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依據主管機關金管證券字第 11303479011 號令規定，提供下列資訊：

(1)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A.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

單位：美金元

項 目	股 數 / 面 額	帳 面 價 值		期 終 日 市 價		備 註
		單 價	金 額	單 價	金 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268,132,525	\$ 0.15	\$ 339,823,099	\$ 0.15	\$ 339,823,099	
元大亞洲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93,891,695	0.21	19,589,266	0.21	19,589,266	
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有限公司	-	-	582,422	-	582,422	
元大證券株式會社	117,305,911	6.03	707,616,289	6.03	707,616,289	
元大香港控股(開曼)有限公司	73,580	21.94	1,614,402	21.94	1,614,402	
元大證券(泰國)有限公司	449,999,998	0.51	229,958,814	0.51	229,958,814	
元大證券越南有限公司	-	-	119,469,062	-	119,469,062	
合計			1,418,653,354		1,418,653,354	

B. 從事衍生工具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C. 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訴事件：無。

## D. 資產負債表：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資產	單位：美金元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2,905,187	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198,950	2
預付款項	328,214	-
其他應收款	316,922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234,331	-
流動資產合計	<u>112,983,604</u>	<u>7</u>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18,653,354	93
不動產及設備	2,838	-
使用權資產	86,57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4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418,742,889</u>	<u>93</u>
資產總計	<u>\$ 1,531,726,49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 894,621	-
本期所得稅負債	545,312	-
租賃負債-流動	91,060	-
流動負債合計	<u>1,530,993</u>	<u>-</u>
權益		
股本	390,909,130	26
資本公積	125,378,648	8
保留盈餘	1,177,478,665	77
其他權益	(163,570,943)	(11)
權益總計	<u>1,530,195,500</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31,726,493</u>	<u>100</u>

## E. 綜合損益表：

## 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度

項目	單位：美金元	
	金額	%
收益		
其他營業收益	\$ 320,837	100
合計	<u>320,837</u>	<u>100</u>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 15,103)	( 5)
員工福利費用	( 2,595,707)	( 809)
折舊及攤銷費用	( 88,465)	( 28)
其他營業費用	( 295,952)	( 92)
合計	<u>( 2,995,227)</u>	<u>( 934)</u>
營業損失	<u>( 2,674,390)</u>	<u>( 834)</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75,407,369	23,503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62,959</u>	<u>362</u>
稅前淨利	73,895,938	23,031
所得稅費用	<u>( 2,154,247)</u>	<u>( 671)</u>
本期淨利	<u>71,741,691</u>	<u>22,360</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2,003,823	3,74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544,995	7,9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9,710,930</u>	<u>3,027</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47,259,748</u>	<u>14,730</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9,001,439</u>	<u>37,090</u>

## (2) 元大財富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 A.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無。  
 B. 從事衍生工具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C. 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訴事件：無。  
 D. 資產負債表：

元大財富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資產	單位：美金元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3,163	54
預付款項	634	-
流動資產合計	403,797	54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及設備	4,522	1
使用權資產	194,795	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3,240	19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2,557	46
資產總計	\$ 746,354	100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 86,823	1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826	-
租賃負債-流動	216,847	29
流動負債合計	306,496	41
權益		
股本	1,500,000	201
保留盈虧	(1,060,142)	(142)
權益總計	439,858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46,354	100

## E. 綜合損益表：

元大財富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度

項目	單位：美金元	
	金額	%
收益		
其他營業損失	(\$ 12,256)	-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16,733)	-
員工福利費用	(319,336)	-
折舊及攤銷費用	(196,010)	-
其他營業費用	(221,838)	-
合計	(753,917)	-
營業損失	(766,173)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66	-
稅前淨損	(765,007)	-
本期淨損及綜合損益	(\$ 765,007)	-

## (3) 元大香港控股(開曼)有限公司：

## A.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

單位：美金元

項	日數	帳面價值		期終日市價		備註
		單價	金額	單價	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Fortunengine.com (BVI) Corporation	214,000	\$ -	\$ 1	\$ -	\$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漢宇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	-	728,239	-	728,239	清算中
合計			728,240		728,240	

B. 從事衍生性商品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C. 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訴事件：無。

## D. 資產負債表：

## 元大香港控股(開曼)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元

資產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87,180	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
預付款項	6,854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932	2
流動資產合計	922,967	56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28,239	44
非流動資產合計	728,239	44
資產總計	\$ 1,651,206	100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 4,009	-
其他流動負債	32,795	2
流動負債總計	36,804	2
權益		
股本	73,580	4
資本公積	837,857	51
保留盈餘	704,259	43
其他權益	(1,294)	-
權益總計	1,614,402	9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51,206	100

## E. 綜合損益表：

元大香港控股(開曼)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度

項目	金額	單位：美金元 %
收益		
其他營業損失	(\$ 1,480)	-
費用		
員工福利費用	( 1,699)	-
其他營業費用	( 14,259)	-
合計	( 15,958)	-
營業損失	( 17,438)	-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796	-
稅前淨利	19,358	-
本期淨利	19,358	-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860)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86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498	-

(以下空白)

- (4) 漢宇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A.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無。  
 B. 從事衍生工具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C. 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訴事件：無。  
 D. 資產負債表：

漢宇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資產	單位：人民幣元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37,448	95
應收利息	36,667	1
其他應收款	229,226	4
預付款項	28,572	-
流動資產合計	5,831,913	100
資產總計	\$ 5,831,913	100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 192,542	3
流動負債總計	192,542	3
權益		
股本	4,137,615	71
保留盈餘	1,501,756	26
權益總計	5,639,371	9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831,913	100

- E. 綜合損益表：

漢宇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度

項目	單位：人民幣元	
	金額	%
收益		
財務收入	\$ 56,338	100
費用		
營業費用	( 49,227 )	( 87 )
營業利益	7,111	13
稅前淨利	7,111	13
所得稅費用	( 1,044 )	( 2 )
本期淨利及綜合損益	\$ 6,067	11

(5) 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有限公司：

- A.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無。  
B. 從事衍生工具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C. 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訴事件：該公司提供諮詢服務收入總計人民幣0元；另該公司無爭訴事件。  
D. 資產負債表：

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資產	單位：人民幣元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43,486	92
預付款項	45,387	1
其他應收款	2,125	-
流動資產合計	<u>4,090,998</u>	<u>93</u>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及設備	96,030	2
使用權資產	139,748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u>67,823</u>	<u>2</u>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3,601</u>	<u>7</u>
資產總計	<u>\$ 4,394,599</u>	<u>100</u>
流動負債		
代收款項	\$ 900	-
其他應付款	104,043	2
租賃負債－流動	140,736	3
流動負債合計	<u>245,679</u>	<u>5</u>
非流動負債		
負債準備－非流動	<u>78,000</u>	<u>2</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8,000</u>	<u>2</u>
負債總計	<u>323,679</u>	<u>7</u>
權益		
股本	18,428,400	419
保留盈虧	(14,357,480)	(326)
權益總計	<u>4,070,920</u>	<u>9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394,599</u>	<u>100</u>

## E. 綜合損益表：

## 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有限公司

##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金額	%
收益		
其他營業損失	(\$ 34,346)	-
合計	(34,346)	-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2,176)	-
員工福利費用	(381,900)	-
折舊及攤銷費用	(185,312)	-
其他營業費用	(157,591)	-
合計	(726,979)	-
營業淨損	(761,325)	-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555	-
稅前淨損	(737,770)	-
本期淨損及綜合損益	(\$ 737,770)	-

(以下空白)

### (三) 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設立海外分公司或代表人辦事處名稱(註一)	國籍及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註二)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稅後損益	指撥營運資金(註三)				與總公司重要往來交易	備註
							上期期末	增加營運資金	減少營運資金	本期期末		
北京辦事處(註四)	大陸地區 北京	92年11月26日	92年4月3日台財證二字第09200110296號	從事情情調查、產業技術調查研究及資料收集	\$ -	(\$ 8,011)	\$ -	\$ -	\$ -	\$ -	\$ -	
上海辦事處(註五)	大陸地區 上海	93年12月23日	台財證二字第0920120591號	從事情情調查	-	( 27,292)	-	-	-	-	-	

註一：證券商分支機構之設立依證券商設置標準第二十五條之一以當地設有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及專責主管機關，並由本主管機關公告者為限。同一地區設有  
多家分支機構或代表人辦事處者應分別揭示。

註二：營業項目如有逾越總公司營業項目者，應予以特別註記。

註三：指撥營運資金係指專撥於當地營業用之資金。

註四：原本集團一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所設立之辦事處。

註五：係本公司吸收合併寶來證券(股)公司所設立之辦事處。

### (四) 大陸投資資訊

####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漢宇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投資諮詢	\$ 18,610	其他方式對大陸投資	\$ -	\$ -	\$ -	\$ -	\$ 26	100.00%	\$ - 清算中	\$ 22,894	\$ -
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諮詢 財務諮詢 企業管理諮詢 商務信息諮詢 經濟貿易諮詢 市場營銷策劃 技術推廣 技術服務	82,88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元大證券亞洲金融有限公司)	-	-	-	-	( 3,200)	100.00%	( 3,200) 經臺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18,310	-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漢宇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 -	註四	註四
元大證投資諮詢(北京)有限公司	-	91,973	114,385,845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四：漢宇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係由本公司所吸收合併之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直屬海外轉投資事業元大香港控股(開曼)有限公司轉投資漢宇資本(亞洲)有限公司(後更名為寶來資本(亞洲)有限公司)美金1,600萬元，因而間接取得。漢宇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已決議清算解散，本集團已無重大影響力，故停止採用權益法。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每一應報導部門收入來源之產品及勞務類型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依主要業務收入來源，營運部門劃分為經紀、自營、債券、金融交易、投資銀行業務及轉投資部門。各部門主要收入來源之產品及勞務類型如下：

經紀部門：受託買賣上市、上櫃有價證券、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及法令核准之金融工具交易等業務。

自營部門：從事主管機關核准自行買賣國內外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債券、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與期貨及選擇權交易等業務。

債券部門：負責債券、票券、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之買賣斷、附買回、附賣回交易；規劃債券、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及結構型商品等固定收益性商品之發行，並從事利率、債券、信用與資產交換等衍生工具交易等業務。

金融交易部門：負責認購(售)權證，國內外新金融工具之研發及業務拓展等業務。

投資銀行業務部門：辦理國內外發行公司財務、業務之評估規劃及企業購併等相關財務顧問作業、股票初次上市、上櫃、公司籌資、有價證券之承銷、出售等業務。

轉投資部門：包含合併子公司損益及採用權益法投資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損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衡量

本集團所有營運部門損益之衡量原則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一致，且由於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決定分配資源予各部門及評估各部門績效之內部報告，均以稅前損益為衡量基礎，並未以部門收入及部門資產、負債作為衡量依據，故僅揭露部門損益相關資訊。

為建立公平合理之績效衡量制度，本集團各部門間之內部收入及費用於出具對外報表時將互相抵銷。

對於可歸屬於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費用直接歸屬於該部門損益，無法直接歸屬之間接費用及後勤支援部門費用則列於「其他營運部門」項下。

		114年度							
		經紀部門	自營部門	債券部門	金融 交易部門	投資銀行 業務部門	轉投資部門	其他 營運部門	合計
部門收益		\$ 35,604,730	\$ 10,335,155	\$ 2,598,478	\$ 2,762,400	\$ 6,378,450	\$ 28,445,542	\$ 139,566	\$ 86,264,321
部門損益		\$ 16,972,534	\$ 3,738,173	\$ 461,373	\$ 862,132	\$ 4,107,299	\$ 5,248,933	(\$ 1,978,664)	\$ 29,411,780

		113年度							
		經紀部門	自營部門	債券部門	金融 交易部門	投資銀行 業務部門	轉投資部門	其他 營運部門	合計
部門收益		\$ 35,060,026	\$ 8,510,103	\$ 1,950,938	\$ 3,530,095	\$ 3,742,510	\$ 27,593,156	\$ 560,174	\$ 80,947,002
部門損益		\$ 17,015,820	\$ 2,575,378	(\$ 315,311)	\$ 1,652,724	\$ 2,231,244	\$ 4,535,804	(\$ 1,939,412)	\$ 25,756,247

註1：營運部門損益之合計數與合併綜合損益表相符，故無須調整。

註2：本集團對應報導部門績效之衡量，係以明確之績效指標衡量，並未以資產及負債衡量，且定期由營運決策者進行檢視及評估，並做為制定資源分配決策之參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並已揭露一般性資訊，提供應報導部門收入來源之產品與勞務類型，關於產品及勞務之收入資訊無額外揭露之規定。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地區別收入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台灣	\$ 61,165,459	\$ 56,036,325
韓國	20,115,699	20,069,538
其他	4,983,163	4,841,139
	<u>\$ 86,264,321</u>	<u>\$ 80,947,002</u>

(五)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未有佔收入金額達10%以上之重要客戶，故不予揭露。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511 號

會員姓名： (1) 羅蕉森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郭柏如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97160609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9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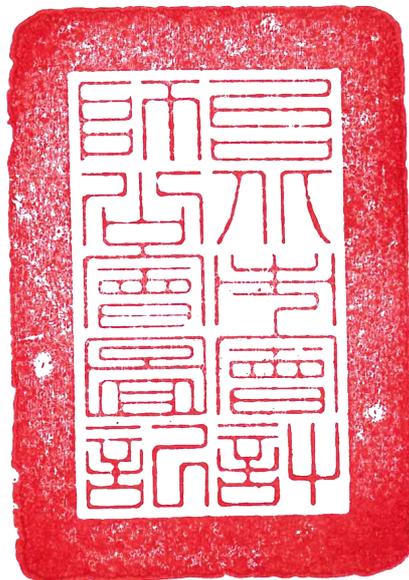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336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0 日